

# - 应物见@李洱



这部小说,李洱整整写了十三年。每个词,每个物,每个人,都如十月怀胎,慢慢成形。

李洱借鉴经史子集的叙事方式,记叙了形形色色的当代人,尤其是知识人的言谈和举止。所有人,我们的父兄和姐妹,他们的生活都围绕着主人公应物兄的命运而呈现。应物兄身上也由此积聚了那么多的灰尘和光芒,那么多的失败和希望。小说各篇章撷取首句的二三字作为标题,尔后,或叙或议,或赞或讽,或歌或哭,从容自若地展开。各章节之间又互相勾连,不断被重新组合,产生出更加多样化的形式与意义。它植根于传统,实现的却是新的诗学建构。

《应物兄》的出现,标志着一代作家知识主体与技术手段的超越。李洱启动了对历史和知识的合理想象,并将之妥帖地渗入到每个人物、每个叙事环节。于是我们难以忘怀的那么多的人物、知识、言谈、细节,都化为一个纷纭变化的时代的形象。小说最终构成了一个浩瀚的时代星图,如日月之行出于其中,星汉灿烂出于其里。

你打开一扇门,一整个世界涌入。

# **Table of Contents**

作者简介

编者的话

第一章 应物兄

- 1.应物兄
- 2.许多年来
- 3.木瓜
- 4.动物医院
- 5.赔偿协议
- 6.等着瞧
- 7.滑稽
- 8.那两个月
- 9.姚鼐先生
- 10.扁桃体
- 11.卡尔文
- 12.早在1743年
- 13.套五宝
- 14.钢化玻璃
- 15.巴别
- 16.双林院士
- 17.奇怪得很
- 18.人才引进
- 19.赴美
- 20.程先生
- 21.雪桃
- 22.之所以
- 23.第二天!
- 24.喷嘴
- 25.孔子传

## 2.许多年来

许多年来,每当回首往事,应物兄觉得对他影响最大的就是乔木先生。这种影响表现在各个方面,其中最重要的方面就是让他改掉了多嘴多舌的毛病。二十世纪九十年代来临的时候,他因为发表了几场不合时宜的演讲,还替别人修改润色了几篇更加不合时宜的演讲稿,差点被学校开除。是乔木先生保护了他,后来又招他做了博士。博士毕业的时候,他本来想到中国社科院工作的,那边也看上了他,觉得他是个不可多得的人才。他自己知道,人家之所以对他感兴趣,全是因为他的一篇文章起了作用。社科院有一位即将退休的老先生,曾是研究《诗经》的专家,三十年前出版过一本小册子。应物兄在论述《诗经》研究史的时候,给那本小册子以很高的评价。他没有想到,老先生竟然看到了那篇论文,托编辑部给他转来了一封信:"前日偶遇大文,高见新义迭出,想必师出名门。知足下已是博士,真乃可喜可贺。不喜足下之得博士,而喜博士中乃有足下也。若蒙足下不弃,不妨来我院工作。"接到这封信的第二天,他就赴京拜访了那位老先生。事情好像就这么定了。有一天,乔木先生找他谈话。乔木先生称那个老先生为"老伙计",说:"老伙计来电话了,夸我呢,夸我带出了一个好学生。还说,这么好的学生,既然你舍得放走,我就笑纳了。"

"先生,他对您很尊重的。"

"知道社科院是干什么的吗?"

"知道一点。那里集中很多青年才俊。他们编的很多书,我都买了。"

"接话不要太快。"乔木先生说的是嘴,烟斗却指向了脑袋,"社科院是智库,是给领导出主意的,你觉得你的脑子够使吗?脑子够使,就不会犯错误了。"

"先生,我知道我是个笨人,干了不少笨事。"

"接话太快了! 笨人哪能办笨事? 笨事都是精明人干的。"

"我承认,我的性格也有点冲动。"

"一个人的性格决定了他的命运,你的性格去北京不合适。"

有句话他差点说出口: "先生,您说得对。

一个人的性格决定了他的命运,我的命运是由别人的性格决定的。"这句话咽下去比较困难,咽下去之后,它在肚子里滚了两圈,他听见自己的肚子咕噜咕噜的。

乔木先生叼着烟斗,继续说道:"别胡思乱想,东跑西颠了。就留在我身边吧。你这张嘴,用到别处,亏了,当老师倒是一块好料。传道授业桃李芬芳,悬壶济世杏林春满,都是积德的事。就这么定了,你走吧。"

起身告别的时候,乔木先生又对他说了一番话:"记住,除了上课,要少说话。能讲不算什么本事。善讲也不算什么功夫。孔夫子最讨厌哪些人?讨厌的就是那些话多的人。孔子最喜欢哪些人?半天放不出一个屁来的闷葫芦。颜回就是个闷葫芦。那个年代要是有胶卷,对着颜回连拍一千张,他的表情也不会有什么变化。君子讷于言而敏于行。要管住自己的嘴巴。日发千言,不损自伤。"学过俄语的乔木先生又以俄语举例,说,"俄语的'语言'和'舌头'是同一个词。管住了舌头,就管住了语言。舌头都管不住,割了喂狗算了。""我记住了。"

"就你现在的水平,又能说出什么至理名言?你要说的话,十有八九别人都已说过。人云亦云吧,表情还很丰富。"

"我记住了。"

"表情不要太丰富。你这个人,够机灵,却不够精明。"

后来,他就留校任教了。不管在谁看来,乔本先生都待他不薄。最重要的一个证据是,乔木先生把独生女儿乔姗姗嫁给了她。把女儿嫁给弟子,这是孔子开创的传统。孔子就把女儿和侄女许配给了自己的弟子,由此把师生关系变成了父子关系的。或许是这个传统太悠久了,太伟大了,他置身其中,有时候难免有些晕晕乎乎的。以至每当想起此事,他会不由自主地用第三人称发问:"是他吗?这是真的吗?"然后是第二人称:"你何德何能,竟得先生如此器重?"然后才是第一称:"这说明我还是很优秀的嘛。"谨遵乔木先生之教诲,留校任教的应物兄,在公开场合就尽量少说话,甚至不说话。但是随后,一件奇怪的事在他身上发生了:不说话的时候,他的脑子好像就停止转动了;少说一半,脑子好像也就少转了半圈。"再这样下去,我就要变成傻子了。"那段时间,他真的变成了一个傻子了。他自己也怀疑,是不是提前患上了老年痴呆症,甚至有了查一查家族病史的念头。他又烦恼,又焦虑,却想不出一个辙来。但是有一天,在镜湖边散步的时候,他感到脑子又突然好使了。他发现,自己虽然并没有开口说话,脑子却在飞快地转动。那是初春,镜湖里的冰块正在融化,一小块,一小块的,浮光跃金,就像一面面镜子。他看着那些正在融化的冰块,问自己:"这到底是怎么回事?"他清晰地听见自己在发问。他慢慢弄明白了,自己好像无师自通地找到了一个妥协的办法:我可以把一句话说出来,但又不让别人听到;舌头痛快了,脑子也飞快地转起来了;说话思考两不误。有话就说,边想边说,不亦乐乎?

伴随着只有他自己才能够听见的滔滔不绝,在以后的几天时间里,他又对这个现象进行了长驱直入的思考:只有说出来,只有感受到语言在舌面上的跳动,在唇齿之间出入,他才能够知道它的意思,他才能够在这句话和那句话之间建立起语义和逻辑上的关系。他还进一步发现,周围的人,那些原来把当他成刺头的人,慢慢地认为他不仅慎言,而且慎思。但只有他自己知道,他一句也没有少说。睡觉的时候,如果他在梦中思考了什么问题,那么到了第二天早上,他肯定是口干舌燥,嗓子眼冒火。为此,他的床头柜上时刻放着两只水杯。而且,不管走到哪里,他随身携带的包里总会塞着一只水杯,一瓶矿泉水。现在,他手里就抓着一瓶农夫山泉。

乔木先生曾引用陆游的诗,对木瓜说道:

"勿为无年忧寇窃,翁猎小犬护篱门。你不会看家,还经常找不到家,我为什么要喜欢你?"木瓜听了,甩着尾巴叫个不停。那个时候,它在想什么呢?它的吠叫是和乔木先生抬杠吗?

他又给木瓜拿了一瓶矿泉水。

## 4.动物医院

动物医院里,费鸣被两个壮汉夹在当中,端坐在一张长条凳子上。两个壮汉看上去就像双胞胎,相同的制服,相同的胡子——他们都只留了上唇的胡须,并且修剪成了鞋刷的形状。他们的制服有点像摄影师的行头,上面有众多的口袋和复杂的褶皱。两个壮汉的长相其实还是有所不同:一个略显清秀,一个稍显鲁莽。奇怪的是,鲁莽的那位脸上反倒是光滑的,而清秀的那位却长了一脸痘痘。

看他进来,费鸣试图站起来,但两个壮汉迅速地按住了费鸣的膝盖。费鸣叫了一声"应物兄先生"。他第一次听费鸣这么叫,很不习惯。费鸣以前都叫他"应老师"。费鸣话音没落,清秀的壮汉就冲到了他面前,抓住了他的手腕。他感到手腕就像被门缝挤了一下。他还没有反应过来,手机已经从他的手里脱落了,落到了那个人的手心。那人说:"鄙人代管了。"

应物兄知道,自己误会费鸣了。

他对壮汉说: "怎么回事?有话跟我说。"

壮汉说:"老子为什么要听你的?"

手术室的门帘掀动了,出来了一个姑娘。姑娘嘴里含着一个发卡,两只手同时去擦自己的头发。他注意到,姑娘没有怎么化妆,只是嘴唇涂了点口红而已。姑娘侧着脸,把他打量了一番,同时用发卡别住了自己的头发。姑娘问费鸣说:

"这就是你说的应物兄吗?你没骗我吧?"

费鸣梗着脖子喊道: "怎么,不像吗?"

姑娘说:"反正走在街上,我是认不出来。"

然后姑娘问他:"这是你的狗?"

他对姑娘说:"怎么回事?你们先把他放了。

我会配合你们的。"

费鸣又喊道:"当然是他的狗。还能有假不成?他就是应物兄,你看仔细喽。"

姑娘说:"名人的狗就一定没有狂犬病?哪个名人说的,哪本书上写的?"

难道木瓜咬了这位姑娘?但这是不可能的啊。木瓜性情温顺,别说咬人了,遇到一只猫都要躲着走呢。他就关切地问那位姑娘:"是不是木瓜吓到你了?它那是喜欢你。"凡是来动物医院的人,当然都是养宠物的,所以他接下来说道,"它很聪明,看到养宠物的人就想亲近一下。

它没咬你吧?"

姑娘说:"咬的是我,那倒好了。"

如前所述,这里的医生是华学明教授的学生,也毕业于济州大学。医生年龄不大,可以肯定不到四十岁。几年不见,医生已经头发花白。当然也可能是故意染成这样的,以示自己从医多年,医道高深。应物兄上次来阁狗的时候,华学明特意交待,不用交钱,捎本书就行了。现在这间房子里,靠墙的一排书架上就放着他的书:

《儒学在东亚》。旁边是一本社会学著作,研究的是费孝通的《江村经济》,书名叫《江村的前世今生》。还有一本书是关于音乐剧的,叫《百老汇与伦敦西区》。这两本书的作者,他都是认识的。毫无疑

问,他们都曾抱着宠物来这里就诊。此时,医生从另一个房间走出来,摘下手套,对着水龙头洗了手,用纸杯给他接了一杯水,然后示意他出去说话。出门的时候,医生回头对那姑娘说:"放心,他跑不了的。"

因为雾霾,天很快就暗了下来。街灯还没有开。街上的行人显得影影绰绰。没有汽车,偶尔能听到自行车铃声。对面梧桐树上的那些充气娃娃,不知道什么时候被摘了下来。早该摘了,确实少儿不宜,他听见自己说。医生简单地向他讲了事情的来龙去脉。原来,费鸣抱着木瓜进来的时候,也不知道怎么搞的,本来挺安静的木瓜突然狂吠不止,从费鸣的怀里挣脱了,跳到了地上。幸亏护士挡住了它的去路,不然它肯定要蹿到旁边的大街上去,不被汽车轧死,也会跑得无影无踪。"所以,应物兄老师,您首先应该感到庆幸,因为木瓜还在。"医生说。"木瓜呢?我们的木瓜在哪呢?""那姑娘派人抱着它去验血了。"

"你这里不能验血吗?"

"但她更相信大医院。当然,她怀疑我为你们说话。其实我已经告诉她,这是应物兄先生的狗,但她不相信。这倒可以理解,因为木瓜其实是个串儿。"

"串儿?什么意思?"

"它大致上算是京巴,但身上有一点比熊犬血统。比熊犬原产于地中海,法国人人侵意大利的时候,把 比熊犬带回了法国。它浑身洁白,但嘴唇是黑的。性格很好,彬彬有礼,但又比较敏感,喜欢生闷气。如 果我没有猜错,它还应该有一点泰迪血统,但不算太多,大约八分之一。"

"既然不同种族的人都可以结婚——"他没有把话说下去。他知道,养狗的人对狗的血统确实比较在 意。如果有人抱来两只狗让他选择,一只是纯种京巴,一只是串儿,那么他肯定会选择那条纯种的。

"我的意思是,他们不相信,您作为一个名人,会养这样的一条串儿。坦率地说,这确实比较少见。我看过您的书,你对孔子的'有教无类'思想非常赞同。我想,您之所以养了这么一条串儿,应该算'有养无类'吧?我没说错吧?但是,问题就在这儿,那姑娘担心它是一条流浪狗,担心费鸣是故意抱来一条流浪狗来报复他们的。"

"报复她?这又从何说起呢?"

随着医生的讲述,应物兄大致抒清了事情的经过。那个姑娘和她的上司带了两只狗来看病:一只蒙古细犬,一只金毛。蒙古细犬拒绝下车,姑娘劝了半天也没有做通思想工作,姑娘的上司就把车开走了,留下姑娘陪着金毛继续看病。金毛的一只爪子受伤了,趾甲开裂。金毛已经来过几次了,每次来都很享受,对这里有着美好的记忆。修指甲嘛。一边接受护士按摩,一边嚼着磨牙棒,一边修指甲,心里美着呢。可谁也没想到,从街上抓回来的木瓜,也不知道是怎么想的,对着金毛的肚子就来了一口。金毛当时并没有发火,只是嘴一撇,哼了一声,意思是,小兄弟,我不跟你一般见识。姑娘当时并没有发现金毛受伤了,还夸金毛家教好,知道大让小。"其实这跟家教无关,大狗从来都是让着小狗的。"

医生说。木瓜咬过金毛之后,就钻到了柜子下面,怎么也不出来了。费鸣用扫帚捅它的时候,姑娘突 然叫了起来,她发现金毛在舔自己的肚子,而那个地方正在渗血。

"她是怀疑木瓜有狂犬病?这不可能—""别急,您听我说。然后呢,就是那两个人,他们应该是金毛主子的保镖,刚好开车回来了,他们希望把我接过去,给蒙古细犬看病。蒙古细犬是生活在草原上的狗,敢眼狼打架的,最早是契丹人养的。你是没见,它长得就像一条小毛驴。它有点不开心,不愿奔跑了,每天只是低头散步。金毛的主子疑心她是不是抑郁了。好,先不说这个了。那两个保镖回来看到金毛受伤了,一定要把木瓜摔死。木瓜不是还钻在柜子底下吗?他们就去挪柜子。可是,他们挪一下,木瓜也跟着挪一下。一个保镖一发狠,就把柜子举了起来。真是有力气,应该去演鲁智深。费鸣护狗心切,一下子扑到了狗身上。说到这儿,您就得感谢我了。我告诉他们,看在我的面子上,饶木瓜一命。再后来,金毛的主子就又派人来到这里,把木瓜抱去医院了。我求他们,看在我的面子上,千万不要伤害木瓜。我相信他们会这么做的。为保险起见,我让助手也跟着去了。"

"下一步怎么办?"

"只能等验血结果出来。验血结果一出来,他们就相信,木瓜没事,金毛也不会有事。最多赔几个钱。不过,嘘—我刚才发现,木瓜拉在柜子下面的粪便,好像有点不对头。健康的狗屎,不干不湿,成条状,有光泽。木瓜的屎有点松散,光泽也不够,上面有白点。我怀疑它肚子里有虫。"

"这个也会传染吗?"

"出音低一点。如果只是有虫,问题不大。

它儿岁了?"

"快五岁了吧。它平时不这样的。今天是怎么了,哪根筋指错了?"

"不是我恭维您,这只能说明,它是条好狗。瞧它的记忆力多好。它就是在这里被阀的嘛。它可能以为又要附它了。别的狗,都是好了伤地忘了疼。你不叫它吃屎,它非要吃,挨了一顿打,只能保证儿天不吃。再见到小孩子拉屎,还是要流哈喇子。不长记性嘛。但人家木瓜不是这样。这说明木瓜脑袋瓜子特别好使。干我们这一行的,什么狗没见过?虽然它只是条串儿,但从文化意义上讲,它不是一般的狗。"

他现在关心的是金毛主人的身份。那应该不是一个好惹的家伙。幸亏是在济州,这种事情我应该可以 摆平的。我可以赔对方一笔医疗费,但如果对方蛮横无礼,趁机敲诈,那可不行。他就问:"金毛的主人是 做什么的?叫什么名字?"

"请理解,我不能透露,这是我们的职业道德。我也不敢透露。我只能提醒您一点,女老板也是女人啊,心肠硬起来,有时候比男人都硬。"

# 6.等着瞧

"等着瞧!"事实上,葛道宏向应物兄推荐费鸣的时候,应物兄脑子里也曾出现这几个字。费鸣当初就是这么威胁他的。说起来,费鸣倒是言行一致,说到做到。当然,也正因为如此,应物兄至今想起,胸口还隐隐作痛。

他从美国访学回来之后,整理出版了一部关于《论语》的书,原名叫《《论语》与当代人的精神处境》,但在他拿到样书的时候,书名却变成了《孔子是条"丧家狗"》。他的名字也改了,从"应物"改成了"应物兄"。为此,他和出版人季宗慈大吵了一架。但是木已成舟,他也只能认命。这本书是根据他在高年级开设的《论语》选修课的讲稿整理的,里面加入了一些不宜在课堂上讲述的内容。为了阐发孔子和弟子们的语录,他讲了很多发生在历史和现实生活中的事例。它们或者是他听来的,或者是从媒体上看到的,有些则来自于朋友间的闲聊。惹得费鸣大为恼火的那段话,出现在八十九页到九十二页。子曰:"《关雌》,乐而不淫,哀而不伤。"

他解释说,《关雎》是《诗经·国风》之首篇,写的是一个男子爱上了在河边采着菜的女子。若菜又名水荷叶,为多年生水生植物,在地球上分布极为广泛,从欧洲到亚洲都有它的踪迹,其茎可供食用,也可人药,其药效主要是利尿——与姑娘刚才提到的玉米须的功效相同。河面上相和而鸣的水鸟,随波荡漾的荐菜,都使男子想起了姑娘美妙的身材。什么叫"淫"呢?"淫"就是流于放荡。什么叫"伤"呢?伤就是过于悲伤。

"淫"和"伤"都失去了分寸,都缺乏必要的节制。在孔子看来,这都是要不得的。孔子对这首诗的评价,实际上表明了儒家的艺术哲学:又热烈又恬静,又微妙又率直,又深刻又朴素,既贯通喜怒哀乐,又提升七情六欲,最后达到"思无邪"的境界。但是,当代很多人已经把

"乐而不淫, 哀而不伤"忘到脑后了, 走向它的反面, 也就是"淫乐"。

比如,很多人对硬度的追求,对做爱次数的追求,已经类似于体育比赛了。有些男人走到哪里,都要带上几粒伟哥。以前他们带的还只是六味地黄丸,现在咸与维新,鸟枪换炮了。就是出国,也不忘带上几粒伟哥,以备不时之需,所谓

"工欲善其事,必先利其器"。配偶不在身边,带那么多伟哥做什么?

他写到, 那与其说是纵欲, 不如说是禁欲。

这种纵欲主义其实是另一种禁欲主义。与古代的禁欲主义相比,现代的禁欲主义具有极大的欺骗性。处于禁欲状态的人,其实并不知道自己是在禁欲,而且是被迫禁欲。相反,他好像一直有欲望,并且好像一直在获得满足。但是实际上,他已经在不知不觉中被阀割了。

应物兄接下来分析说,你之所以带着伟哥,是因为你的朋友带着伟哥。你之所以去嫖娼,是因为你的 朋友要去嫖始。你本人并没有一种属己的、内在的、强烈的欲望和冲动。你不仅没有欲望满足后的解放和 轻松,反而还常常陷入这样的地步:你不得不认可由他人和市场强加给你的欲望和消费方式。即使你在消 费中明显感到不适,你也要努力让他人,也使你自己相信,你正获得一种高级的享受。

与古代儒学家不同,从八十年代走出来的应物兄,对西方哲学家的著作也多有涉猎。这段话的主要观点,就来自他阅读德国著名现象学家舍勒(Max Scheler)的一本著作时随手写下的笔记。上个世纪九十年代初,他非常着迷于现象学;圆图吞枣地读了很多现象学著作。如果什么地方读不懂,他就去问芸娘。芸娘是考古学家姚剩先生的弟子,后来考古学走向知识考古学又走向了现象学研究。芸娘的讲解总是深入浅出。每次从芸娘家里出来,他都有拨云见日般的感受。不过,关于舍勒的这段话,他并没有请教过芸娘。他说不出口啊。

按照书的体例,接下来他还要举出一些具体例子。他想到了他曾听说过的一个故事。那是一对夫妇,

丈夫是一个先锋派剧作家, 成名之后沉

·迷酒色,妻子是一个翻译家,曾翻译过生态学著作。她本人也钟情于绿色食品,亲自在自己家的花园里种菜:西红柿、辣椒、茄子、丝瓜、四季豆。肥料都是从农科所里拉来的经过发酵的鸡粪,看上去就像黑豆。古老的农业文明与现代科技在那个小小的花园喜结连理,硕果累累。但很有讽刺意味的是,她本人的乳房、鼻子已经不属于绿色产品了,因为它们都是动过手术的,里面填充了硅胶。接下来他写到:

我的这对朋友一直想要个孩子,但就是生不出来。遗传学上相近的物种,譬如生活在赤道上的高大的黑程狸和侏儒式的黑程猩,尽管它们在遗传学上的差距超过了两百万年,但仍然可以通过交配产生后代。DNA研究也表明,狼和狗早在十三万年前就分道扬德了,但狼和狗也仍然可以产生后代。但我的这对朋友,这对时代的精英,却生不出来一个孩子。医学检查证明,他们在生理上并没有问题,只是缺少精子和卵子罢了。人是精英,睾丸里却没有精子,卵巢里却没有卵子,徒唤奈何?后来,这个女士就精心计算排卵日期,并想出来一个办法。遇到排卵期,他们就抓紧时间颊鸾倒风,然后她还要来个竖蜻蜓。她倒立在床上,头朝下,脚朝上,身体弯成一张弓,两只经过改装的乳房,就像伊句园之门上的一对门铃。她这样做,是为了让精液最大程度地进入她的子宫。问题是,精液里又没有精子,进去那么多又有什么用呢?到时候还不是要乖乖地全都尿出来。

费鸣竟然主动对号入座,认为这段话写的就是他,而那个女翻译家就是他当时的女友。费鸣以前确曾写过话剧,并由学校话剧团搬上舞台,那些话剧非常抽象,有一部话剧从头到尾所有的句子都有毛病,比如:我后天吃过饭了,前天将看电影;脸贴向大地,脚踩向天空,等等。当然还有英语,有一句英语是这样的:Who pa who

(谁怕谁)?谁如果说看不懂,费鸣就说,这是先锋派戏剧。其实,应物兄写到的"先锋派剧作家"另有其人,那个人远在广州。至于那个"女翻译家",他以性命担保,原型并不是费鸣的女友,而是一个研究湿地生态的人。

从出版人季宗慈那里,他听到了费鸣的反应。费鸣曾勒令季宗慈把书收回,化为纸浆。不收回也可以,但必须马上再版,将那段话中的

"先锋剧作家"换成"儒学家",将"女翻译家"换成"新闻系副教授"。"新闻系副教授"当然就是指乔姗姗 了。费鸣是不是昏了头了? 忘了乔姗姗首先是乔木先生的女儿?

"为了表达我的歉意,我向费鸣表示,可以将他的几部剧作结集出版,如果字数不够,就多放进一些剧照。"季宗慈说,"但费鸣说,书可以出版,放入剧照也是个好主意,图文并茂嘛。但那本书,必须收回。"

他对季宗慈说:"你不该妥协。我写的本来就不是他。"

季宗慈说:"费鸣说了,他的女友也喜欢在院子里种菜,也做过美容手术,做爱之后也喜欢竖蜻蜓。她 的网名就叫蜻蜓。费鸣还说,是蜻蜓首先看到那段话的。她认为,是费鸣把那些闺房秘事讲给您的,痛斥 他有露阴癖。蜻蜓还把他的电脑从窗户扔了出来,西红柿秩子都砸断了。他们已经分手了。"

世上还有这样的女人?不仅往自己头上扣屎盆子,还要往男友头上扣屎盆子!这样的女人,不要也 罢。我们的应物兄甚至觉得,自己无意中做了一件好事,将费鸣从一个疑神疑鬼、有暴力倾向的女人那里 解放了出来。费鸣,你不仅不应该恨我,还应该感谢我呢。

"小心一点,我看费鸣不会善罢甘休的,因为他还丢下了一句话,'等着瞧!'""年轻人容易冲动,过一阵就好了。"

季宗慈显然认为事情没这么简单,表示可以安排一个饭局,请他们一起吃个饭,消除一下误解。没这个必要吧。本来没什么事,这么一搞,好像真的有什么事。他谢绝了季宗慈的好意。事实上,他并没有太把季宗慈的提醒放在心上。他想起了孔子的教导:"人不知而不愠,不亦君子乎?"

一周后, 他和费鸣在乔木先生家里见面了。

在乔木先生面前,他们照样有说有笑。乔木先生家里有一间房子,是给他和乔姗姗保留的,他本想把费鸣拉进那个房间解释一番呢,但又觉得纯属多此一举。瞧,费鸣还主动给我沏茶了呢,好像已经想开了。应物兄记得很清楚,他走的时候,费鸣还把他送到门口,把外套从玄关里拿出来给他披上。"外面起风了。"费鸣还关切地来了这么一句。

他认为,事情已经过去了。

不久之后,季宗慈拉他参加了一个直播节目,是交通电台的《午夜访谈》。他对此毫无兴趣,但季宗慈板着脸提醒他,出版合同上白纸黑字写着呢,他有义务参加必要的促销活动。为了提起他的兴致,季宗慈介绍说,主持人是他的粉丝。当着他的面,季宗慈拨通了主持人的电话。她的声音非常甜美,同时又带着一点孩子的稚气。她自我介绍说,她叫清风在侧。"你可以叫我清风。"她说。依他的经验,女人的声音总是和她们的容貌保持着奇怪的一致性。就像女人的腿肚子,总是和她们的脸型保持着一致性;大多数情况下,一个小腿匀称的女人,其身材和脸型也总是令人赏心悦目,少有的例外只不过是为了证明常例的存在。他想,"音容"这个词,似乎就是为了说明声音和容貌的合一。清风说;"我买过你的书,还做了很多笔记。我还把你的书推荐给同事们看。她们也都想见到你。"

这么一说,他就无法拒绝了。

放下电话,季宗慈说:"清风是个美女。"

他纠正道:"应该说是美人。"

他想到了程济世先生的一个说法。程先生是在谈到子夏与孔子的一段对话的时候,提到美女和美人的区别的。子夏问:"巧笑倩兮,美目盼兮,素以为绚兮,何谓也?"孔子说:"绘事后素。"子夏又问:"礼后乎?"孔子回答说:"起予者商也!始可以言诗已矣。"程先生提醒他,这段话里面提到了"美目"一词,也提到了《诗经》。随后,程先生吟诵了《诗经·那风·静女》里一句诗:"非女(汝)之为美,美人之始。"然后,程先生就对"美女"和"美人"做了区分。首先是声调上的区分。程先生说:"美女的声调是仄仄,多难听啊。美人呢,仄平,多么稳当。'残月出门时,美人和泪辞',意境、声调多么优美。换成美女,则是境界全无,俗不可耐。眠有肥马,宫有美女。美女者,以色事人者也。以色事人者,能有几日好?"

季宗慈说:"好吧,那我们就给这个美人一个面子?"

但他后来见到的却不是清风在侧,而是另一个主持人朗月当空,简称朗月。清风在侧临时出差了,被 台长带到外地参加一个读书推广活动去了。季宗慈事先知道了这个消息,神秘地介绍说,朗月比清风还漂 亮。

见到朗月的那一刻,他略感失望。如果乔姗姗的容貌可以打九十分,那么她最多打八十五分。朗月脸上最值得欣货的是她的眼睛。她的眼睛非常活泼,充满着热情,倒用得上《论语》中所说的"美目"一词。但她的顿骨却有点高。在老外眼里,她或许算得上美人。她有点像默多克的中国妻子。他很快就想到,一个拥有如此甜美声音的人,要是长得也很漂亮,那么肯定会被电视台挖走,而不可能在广播电台屈就。"音""容"分离,真是可惜。这样也好,如果真是个大美人,我可能还会有点胆怯,有点心猿意马,影响到节目的质量。既不漂亮,又不难看,从工作角度上说,正好!他倒是很喜欢她的马尾辫。连大学生都不留马尾辫了,她却大大方方地留着,多少给人一种古典的印象。

他把那本书送给了她。"应物兄,得给我签上名啊。"她说。她的声音之甜美再次超出了他的预料,而且这声音还是当面听到的,不是从电视和电台里听到的。当"应物兄"三个字从她的嘴里吐出来的时候,他第一次感到了这个名字的妙处:它使得我们之间的距离一下子拉近了,有如兄妹。

她的开场白以诗句开头,那是经过她本人篡改过的诗句:"朗月当空照,天涯共此时。朗月当空很高兴 又与听众朋友们见面了。"尽管他从美国回来已经有一段时间了,但朗月还是在节目中介绍说,著名儒学家 应物兄刚从美国访问归来——她用的是"访问",而不是"访学"。她让他先谈谈美国的主要城市是否也像北京一样拥堵。和众多知识分子一样,他也有一个习惯,那就是一到国外,就会变成一只狗,狗不嫌家贫,儿不嫌母丑,中国什么都是好的,容不得外人批评半句;但一回到国内,他就变成了一只刺猬,看到不顺眼的事情,就免不了说话带刺。但这一天,面对着无数陌生的看不见的听众,他发现自己又从刺猬变成了狗。他上来就拿纽约开刀,说纽约的交通状况比北京还糟。还有一句话,他都敢不相信是自己说出来的:"不管从哪方面看,纽约都像上个世纪九十年代的北京和上海。地球毁灭之前,纽约再也赶不上北京和上海了。"

怎么扯到地球毁灭上去了?最近因为要宣传这本书,他和媒体的接触明显增加了,不由自主地染上了媒体所需要的夸张主义倾向。这当然与他的学者身份不符,他也为此提醒过自己。他只是没有想到,一出口,它就又来了。看得出来,她对他的回答暗自兴奋。她需要他的夸张。但她随即问道:"那雾霾呢?纽约总不会有北京和上海那么多的雾霾吧?济州的雾霾也快赶上北京了。"

### 还真是个问题。

此时,他就感到嗓子发疼,鼻腔发痒。来到演播室之前,他还在洗手间里对着镜子从鼻孔里挖出了一串鼻牛,牛头是硬痛,牛身是半干半湿的泥,牛尾是正在变成泥的鼻涕。那些由鼻腔黏液、灰尘和PM2.5组成的混合物,使他觉得鼻腔的功能被改变了,不再是出气管道、发音器官,而是一个垃圾通道。

但他却听见自己说:"霾这个字,在甲骨文里就有了。造这个字的人,已经告诉我们,遇到雾霾应该怎么办。你看,上面是个雨字,下面是个狸猫。它说明一个事实,当时的人已经开始躲避雾霾了,就像狸猫避雨一样。《诗经》里有一句话,叫'终风且霾',说的就是又刮风又有雾霾。所以,雾霾古已有之,不可大惊小怪。"

### 听众不会骂我吧?

于是他又打手势又眨眼睛,提醒她赶紧换个话题。她心领神会,抿嘴一笑,说道:"好在今天晚上空气不错。天气预报今晚有雪,还是大雪。以前,刮风下雨下雪,都是坏天气,现在都成了好天气。不过,这里还是要提醒听众朋友,尤其是司机朋友,雪天路滑,一定要注意安全。"

然后,她调整了一下耳机,说有听众朋友要向应物兄提问,这个朋友声称读过应物兄的所有著作,是 应物兄的忠实粉丝了。电话接进来之后,那个听众来不及寒喧,立即说,他填了一首关于雾霾的词,叫 《沁园春·猫》,请应物兄斧正。没等主持人回应,这个听众就声情并茂地朗诵起来。

本来这个人说话他们是听得清的,一朗诵都蒙了,声调完全盖住了字词,只有一个不雅的字他们听清楚了。他看着朗月,朗月迅速调整过来了,不慌不忙地说,看来听众朋友一谈起雾霾,气就不打一处出啊。随后她就说道:日常生活中,人们习惯于用性器官来表达否定,这是不是说明,在中国人的头脑里,"性"本身是脏的。她抚着话筒,侧过脸来,问道:"应物兄是儒学家,儒学家也认为性是脏的吗?"

想起来了,这是午夜节目,它的真正意义是给司机朋友提神,是陪夜猫子们聊天。那些听众喜欢听到一些与身体有关的话题。他当然不认同她转述的观点。于是,他又提到了《诗经》中的

《关雌》,提到了《孟子》中的"食色性也",提到了道教与房中术的关系。房中术作为一种文化,虽然主要是受道教的影响,但它的发展过程,也与儒学有着千丝万缕的联系。许多著名文化人都深谙房中术,比如李白。据考证,李白除了诗写得好,还有两项功夫,一个是耍剑,一个就是房中术。她插了一句,说:"这些诗啊、文章啊,都是男人写的,女人好像不谈这些话题。

就是想谈,她们也说不出口啊。"

"谬也!你知道班昭吗?就是班彪之女,班固、班超之妹,她曾著有《女诚》一书,其中专门说道:'夫妇之道,参配阴阳,通达神明,信天地之弘义,人伦之大节也……夫不贤则无以御妇,妇不贤则无以事夫。'而所谓的'参配阴阳,通达神明',其实就是房中术。"

朗月做了一个篮球裁判的暂停手势, 说要插播一条新闻。

原来,就在他们谈性论道的时候,在二环路的彩虹桥下发生一起交通事故:一辆拉炭的毛驴车与一辆林肯牌轿车在桥下相撞了,司机没事,但车夫当场昏迷过去了,已经送到了附近医院。她说:"但愿车夫朋友平安无事,但这里还是要提醒农民朋友,不要将毛驴赶到城内。如果已经进城了,最好尽快把车赶到城外。"说到这里,她还模仿一下赶车人的口令:嗯,啼,驾!然后她又说道:"好了,让我们来看看事发时的具体情况。"

如果是刚打开收音机,你会认为她正在转播一场赛事:她非常详细地讲到当时林肯的车速是一百码,毛驴车的车速是二十五码。她甚至还饶有兴趣地把林肯、宝马、奥迪、凯迪拉克的安全系数做了一番对比。一连串的数据报完之后,她又提到了毛驴。应物兄还以为她会说到毛驴奔跑的速度呢。照她这种真真假假、胡连八扯的主持风格,她就是提到非洲野驴也不会让人吃惊的。还好,她没有提到野驴,说的还是那头闯祸的毛驴。"毛驴哭了。"她说。这确实是她的原话。好像她的听众都变成了儿童,需要她做出这种拟人化的表述。随后,她又突然变成了一个抒情诗人:"毛驴的悲鸣像咏叹调一般响彻夜空,却又轰然倒地,四脚朝天,和这个世界拜拜了。"她夸张地叹息了几声,似乎在和毛驴告别。随后,她又给观众出了一道选择题:

毛驴的蹄子分为几瓣?

两瓣,三瓣,四瓣,还是不分瓣?

请打电话或发短信, 把你选中的答案告诉我们。

您将有机会领取应物兄先生签名的《孔子是条"丧家狗"》。

这就是所谓的软广告了。对于那些无所不在、无孔不入的广告,我们的应物兄向来很反感,几乎是本能地拒斥。他没有想到,自己现在也变成了广告,而且是和驴蹄子拥绑在一起。毫无疑问,这是季宗慈的主意。哦不,应该是季宗慈与交通电台合谋的结果。很快就有电话打了进来。第一个电话说分两瓣,第二个电话说分五瓣。他们言之酱凿,都声称亲自观察过的。第三个电话终于答对了。打电话的人自称是开出租的。那个人很有礼貌,先感谢了一番主持人和导播,然后说:"毛驴是单蹄目动物,蹄子不分瓣。"

"恭喜您,答对了。工作人员随后会将应物兄先生签名的《孔子是条"丧家狗"》寄给您。"

"不需要寄了,我已经有了。主持人,我能和应物兄先生说句话吗?"

"这位朋友,你不要替我们省钱啊。作为幸运听众,你可以有两分钟时间和我们的嘉宾交流。"

"我就想问一下,应物兄为什么给这个书起名叫《孔子是条"丧家狗"》?"

哦,这算是戳到他的痛处了。关于这个话题,应物兄虽然在不同场合已经解释过多次,但他还是愿意利用这个机会再说一遍。他说,这是出版人给改的书名,自己也很不习惯,为此还和出版人有过争论。因为季宗慈就在玻璃隔板后面坐着,他不便说得太多,只是强调,出版人已经向他道歉了。他说:"虽然出版人告诉我,孔子都自称是丧家狗,我不应该太介意,但我还是要求他把书名改过来。"当他这么说的时候,他扭头看了玻璃隔板后面的季宗慈。季宗慈朝他做了个双手合十的动作。

"孔子什么时候自称'丧家狗'了? 孔子说的是'丧家犬'。"

那一瞬间,他觉得他和季宗慈的争吵又回来了。当初,他就是这么对季宗慈说的。季宗慈的回答是:"大不就是狗吗?"他记得很清楚,当时他忍不住给季宗慈上了一课:虽然"狗"和

"犬"在生物学意义上是一样的,指的都是由狼变来的、长着具有散热功能的长舌头的动物,但在哲学、文学和心理学的意义上,它们却是不一样的。犬子是自谦,狗崽子却是骂人。狗特务也不能叫犬特务。犬儒学派,不能称为狗儒学派。"丧家犬"是对一种状态的描述,但"丧家狗"在伦理意义上却是骂人的。

用这个做书名,真是莫名其妙!他还对季宗慈说,严格说来,即便在生物学意义上,"犬"和"狗"也是不一样的。《说文解字》说得很清楚,"犬,狗之有悬蹄者也。"犬有五趾,与人一样,而狗只有四趾。犬的第五趾平时悬着,不着地。只有在奔跑或者搏击的时候,第五趾才会派上用场。他对季宗慈说,如果你真的喜欢这个书名,就把"丧家狗"

改成"丧家犬"。

这会儿,他听到这名听众说:"犬非狗。狗屁,总不能说犬屁吧?"

因为对方号称是开出租车的,所以朗月说道:"这位司机朋友,犬非狗,那么犬是什么呢?"

对方说:"狗是犬的一种。假如政府有令,杀天下之狗,那并不是要把天下的犬都杀光。军犬就不能 杀。"

应物兄说:"你说得对。犬,狗之有悬蹄者也-"

但对方很快就说:"这是许慎的话。许慎认为,先为'狗'字,后有"犬'字,所以犬只是狗的一种,所谓'狗之有悬蹄者也'。但他弄错了。甲骨文中只有'犬'字;没有'狗'字。退一步讲,即便犬是狗,它指的也是大狗。《尔雅》里说,'未成毫,狗'。还没有长毛的小崽子才叫狗,就像'驹'说的是小毛驴、小马狗。应物兄先生,你认为;孔子是一条还在吃奶的小狗吗?"

可以肯定,这个人不是出租车司机。他问了一句:"这位朋友,您是做什么的?您说得太好了。我们下来可以交流一下。我看您不像是开出租的。"他试图从对方的声音中听出对方的年龄。这个人似乎感冒了, 鼻子嚷曦的。如果对方是个年轻人,他倒想招进来做自己的学生。

"你说对了,我不是开出租的,我是给别人抬轿子的。"对方说。

朗月提醒了一句:"对不起,这位朋友,两分钟时间已经超了。"

应物兄是爱才的,他对朗月说:"请再给他两分钟时间。"

那人说他现在就在毛驴车和林肯车相撞现场,正在等着交警疏通道路。"我想问一句,"那个人说道,"孟子什么时候说过'食色性也'?这话怎么会是孟子说的呢?分明是与孟子同时代的告子说的。犯下如此低级错误的人,也算著名儒学家?"

应物兄这才感到了对方的不怀好意。他赶紧解释说:"刚才确实说得不够严谨,'孟子'二字应该带上书名。因为做的是对话节目,为了简洁起见,才这么说的。不过,我还是要感谢您的提醒。听得出来,您是个专家。"

那个人根本不领他的情,继续说道:"你的书里也提到这句话,也没带书名号。这又如何解释?"

他只好认错了,说:"这是我的错。我应该再看一遍校样。谢谢您的指正。"

那个人接着又说:"还有,你的书里多次提到伟哥。孔子跟伟哥有关系吗?你到底是谈孔子,还是谈伟哥?洒狗血嘛。你是不是担心,不洒狗血人们就闻不到味儿?闻不到味儿,就不会围过来看你卖的是什么膏药?当然了,洒不洒狗血,那是你的自由。但你把狗血喷到别人脸上,又算怎么一回事呢?曾子说,吾日三省吾身。应物兄先生,你是不是也该—"

没等那人把话说完,朗月就把电话掐了,然后她把责任推给了对方:"电话怎么断了?这位幸运听众的信号好像出了点问题。好了,刚好有别的听众打进来电话——"此时,我们的应物兄已经被那个人问得满头大汗。她的身体斜过来,递给他一包湿纸巾,同时拍了拍他的手背以示安慰。当她恢复坐姿的时候,她的马尾辫就像钟摆一样晃了过来,扫到了他的脸上,有一结头发扫到了他的嘴角。那个时候;他正在舔嘴唇呢,所以也刚好舔到了她的头发。其实她并没有像她所说的那样立即去接听电话,而是先放了一段音乐。

在演播厅里,反倒是听不见音乐的,除非你戴上耳机。那是后台的工作人员通过另外的渠道插播进来的。 她一直戴着耳机,为的是与工作人员保持联系。她凑到他的耳边,低声说道:"什么样的听众都有。上次的 那个嘉宾,被听众训得心脏病都要犯了。从此我们都不得不准备速效救心丸。但我相信您能够挺住。"

- "人家说得也有道理。"
- "一会儿,我请你出去撮一顿,为你压惊。"
- "撮一顿"是本草地区方言, 意思是聚餐。

莫非她也是本草人?如果不是,那就说明她已经提前做了功课,知道他的老家在本草。他想,她大概确实如季宗慈所说,已经看完了他的书。他对她顿时产生了信赖感。正是由于这个信赖感,接下来他不由自主地就被她牵着鼻子走了。她突然说,她看到了一则报道,报道中说他在书中逐条反驳了《于丹《论语》心得》。又说,她已经听说了,于丹女士通过他们共同的朋友捎话,要跟他面谈一次,好当面向他请教。哦,他还不知道,那个报道的始作俑者此时就坐在玻璃隔板后面。没错,这就是季宗慈干的。

- "于丹?她的书我从未看过,又怎么反驳呢?"
- "是吗?"她吃惊地问,"那你知道于丹吗?"
- "听说过。我也上网嘛,也看报嘛。出于对同行的尊重,我不便评论。"
- "那你总看过于丹的节目吧?"

他承认,他曾经在电视上看到过于丹,也看到过别人对于丹的批评,说她的知识性错误过于扎眼。不过,于丹并不是专门研究《论话》的专家,你不能用专家的标准去要求她。她把《论语》当成了心灵鸡汤,这也没什么不好。于丹对孔子思想的普及还是有贡献的。他说:"我只是不喜欢于丹夸夸其谈的风格。"

她用食指托着腮,用眼神鼓励他说下去。他回想着电视上于丹的形象就有话说了。他的脑子里有个开关,有个频道,一旦打开,各种想法就会纷至沓来,嘴巴也就会滔滔不绝。他本来不该这样的,因为乔木先生早就提醒过他,要管住自己的舌头,但在这个演播室里,他暂时把这个提醒忘到脑后了。他听见自己说:"众所周知,所有的拳击手都把对方看成敌人,都是在用拳头教育对方,比的是谁的胳膊粗,谁的拳头硬。而所有的辩手,都是通过抽签来确定自己的文化立场的。如果一场辩论赛的直播时间是四十分钟,那么,辩手保持那个立场的时间就是四十分钟。你认为同性恋者可以结婚吗?正方是可以,反方是不可以,请抽签。如果你抽中的是正方,即便你在生活中,一看见同性恋者就起鸡皮疙瘩,你也必须引经据典,认为他们或者她们应该结婚,《圣经》和《论语》中并没有反对同性恋婚姻嘛。古今中外很多伟大的诗人,伟大的艺术家当中,都不乏同性恋者。我们之所以能够享受那些伟大的艺术成果,就是因为他们和她们是同性恋者。他们和她们用语言和身体表达了人性的丰富性。"

"如果抽的是反方呢?"她问。

"那就是另外一回事喽。即便你本人就是同性恋者,即便你走进辩论赛直播厅的时候,刚给同性恋人打过电话,试图通过那些绵绵情话来缓解自己的紧张,此时你也必须一口咬定那是一种变态行为。《圣经》或者《论语》从来都没有说过同性恋是可以容忍的。古今中外的艺术家当中,确实不乏同性恋者,但他们创造出来的艺术总是带着病态。什么人类情感的丰富性?完全是一派胡言。当杀人犯举起刀子的时候,刀锋上同样闪烁着人性的丰富性,但只要我们在场,我们就有必要扑上前去,夺走刀子。"

他说得激动起来,右手不由自主动地舞动着,既像挥刀,又像夺刀。她开了个玩笑:"应物兄真是见义 勇为。"他笑了笑,接着说道:"如果于丹讲的不是

《论语》,而是《墨子》,她一定还是这个腔调,还是这个眼神,还是这个发型,直播间的灯光也不会有什么变化,现场观众的表情也不会有什么变化。虽然孔子和墨子,在很多方面都是针尖对麦芒的。随

后,有一句话脱口而出了。他说:"只有在一个平庸的年代里,于丹这样的人才会浮出水面。"此话一出,他顿觉不妥,所以他赶紧加了一句:"当然了,我也是一个平庸的人。"

"应物兄太谦虚了。那么,你怎么看待易中天呢?"

"易先生?我们曾在武汉见过面。他的口才很好,给人的感觉就像是正站在历史和现实、正剧和喜剧、传说和新闻、宗教与世俗的交汇点上发言。他好像同时踏入了几条河流。"他也补充了一句,"这当然也是本事,可惜我学不来。"

她又让导播接进了一个电话。不过,那个人只说了一句感谢的话,她就朝着身后打了一个鸣指。那其实是一个暗号,意思是提醒导播再换一个听众。她的耳朵很尖,因为她立即听出对方就是刚才那个把他搞得满头大汗的听众。她做得很巧妙,对着话筒说:"怎么回事?这位朋友怎么不说话了?看来是信号问题。应物兄的时间很宝贵,还有很多听众希望和应物兄讨论问题。我们这就接通下一位观众。"说完这话,她又凑到他耳边,说,"这个听众,入戏太深了。"谁能想到呢?反正应物兄无论如何也想不到,那名听众就是费鸣。

做完节目已经是凌晨一点半了。他真的有点饿了,肚子在咕咕叫。她说:"说好了,我要请你吃饭的。今天我学了很多知识。你大概不知道,于丹也曾是我的嘉宾,就坐在你刚才的位置。她还劝我把头发剪短呢。"

季宗慈说:"朗月,再把于丹请来一次,让她谈谈这本书。""你以为于丹是好请的吗?我们的预算很紧 张的。"

季宗慈说:"经费问题,你别考虑。我可以赞助一下。"

"那也得看看人家有没有档期。"

他知道季宗慈是想挑起他和于丹的战争。他当然不想这么做。于是他换了个话题。"朗月,你的马尾辫 千万别剪。又简洁又典雅,打理起来也方便。"

"方便?这是韩式的。做一次,麻烦得很。"

马尾辩还分韩式与中式?以前,满大街都是马尾辫。不会是韩国强先把它当成专利注册了吧?不过,再看的时候,他果然觉得那是升级版的马尾辫:头发显然是烫过的,而且很蓬松,头发遮住了耳朵,只露出了白色的耳垂。她的耳垂上戴着钻石耳环。他突然想起,自己也曾给乔姗姗买过一对钻石耳环。

他们一起下楼。在电梯里,季宗慈问朗月:

"你真的曾拜于丹为师吗?"

"是啊,不过,我也可以拜应先生为师啊。"

"朗月说笑了。"

"应先生,这里没有外人;您可以说真话了。

您真的没看过于老师的书?"

"在书店翻过,只看了半页。因为第一句话她就错得离谱。她说,宋代开国宰相赵普曾经标榜过,自己 是以半部《论语》治天下。宋代开国宰相是谁?范质、王溥和魏仁浦。赵普是开国四年后才当上宰相的。"

"你们这些学者是站在研究角度看问题,她是站在普及角度看问题。"

"世界上有哪个问题,从研究角度看是错的,从普及角度看是对的?"

"看来,我真得拜您为师了。"

他当然不会把这话放在心上。这时候他们已经来到了门外。果然下雪了,而且下得很紧。院子里的车辆已被大雪弄得圆古隆咚。他们一共六个人,包括导播和一个现场工作人员。她让他上了她的车,说还有些问题需要请教。季宗慈开车带着她的同事跟在后面。

"方向盘太冷了, 手都要冻上去了。"她说。

她把右手伸向他。按他的理解,她那是撒娇。如果他不抓住她的手,那就显得太不解风情了。他握住了她的手。她的手并不冷,反而热乎乎的。她并没有把手抽回去,他也没有把手拿开。她单手开车,车开得很快。她还叼上了一支烟,等着他给她点上。"你也可以抽。"后来他们坐到了一个粥店里。她说喝粥养胃。他们点了海鲜粥、百合粥、红薯粥、红豆粥、惹米粥、杏仁粥,等等。后来,当事情弄得不可收拾的时候,他会经常想起那一桌粥。他的生活之所以乱成一锅粥,好像就是从那个粥店开始的。喝粥的时候,他的脚脖子突然变得冰凉,就像被烫了一下。原来,是她靴筒上的雪融化了,滴到了他的脚脖子上。那冰凉的感觉正从脚脖子向脚面、向脚弓蔓延。她是故意的吗?好像不是。他把脚挪开了。但他随即感到,她的靴子又贴了过来。他顿时心慌意乱,只顾埋头喝粥。她却开起了玩笑:"慢点喝,别把嘴烫坏了,我们可都是靠嘴吃饭的。"

"不好意思,确实有点饿了。"

她说:"老师饿了,学生管饱。"

他感到她把靴子挪开了。我可能误解了她。

对自己的胡思乱想,他有点不好意思。又一碗粥端来上了,是鲍鱼粥,她从侍者手里接过来,放到了他的面前。

"喝不完了。"他说。

"那我替你分一点。"她拿起勺子,用左手从那只碗里舀粥,同时有意地把切成豌豆大小的鲍鱼留下了。她翘起的无名指上戴着钻石婚戒。他想起一个古老的说法:左手无名指上有一根血管是跟心脏联系在一起的,离心最近,婚戒戴在那里,意味着心心相连。他一时管不住自己的嘴了,问:"朗月,你先生是做什么的?"间过之后,他就后悔了,觉得不该打听别人的私生活。

"他?开飞机的。今天去了日本。"

"开飞机的?好啊,小伙子一定长得很帅。"

他说。

"不是去土耳其了吗?我还要他给我捎一只海泡石烟斗呢。"

"不是去了日本,就是去了土耳其。"她说。工作人员中有一个姓窦的,是个好赌之人,吃饭的时候也通过手机与朋友在赌球。现在他要求有人和他赌一下,朗月的丈夫到底是去了日本,还是去了土耳其。朗月没有参与。另外几个人,包括季宗慈都说去了土耳其。那家伙不高兴了,说:"不行,必须有人赌去了日本。不然,我们怎么赌啊?"

应物兄说:"好吧,我赌他去了日本。"

"好,就赌那个海泡石烟斗。你赢了,我送给你。你输了,再给我买一个。"

"别跟他赌!"朗月说,"他们是朋友。我先生去了哪里,他比我还清楚。"

"我觉得他应该去了日本。"

"为什么?"

"因为你这样才能凑成一个对子:本日飞机飞日本,朗月当空当月朗。要是去土耳其,就凑不成对子了。"他之所以这么说,其实是表示对她的婉言拒绝。

姓窦的当场给朗月的丈夫打了个电话。果然是在土耳其。朗月接过手机,说:"我们刚录完节目。小窦想提醒你,别忘了他的海泡石烟斗。"

这时候,另一个工作人员在和季宗慈谈论合同的事。季宗慈已经和电台签约,将要整理出版这档节目的对话稿,书名暂定为《午夜情谭》。她也就顺便告诉应物兄,速记员已经把本期的访谈整理成了文字,包括观众的提问。她说:"我用微信发给你,你补充整理完之后发给我。"他们互相加了微信。她的微信名叫"朗月当空照"。他说:"这个名字有意思。"

"我的同伴清风,微信名叫'清风在侧畔',都是陈台起的。"他们的台长叫陈习武,曾发来聘书,让他和 乔奶姗共同出任一个名叫"家和万事兴"的夫妻朗诵比赛的评委,但被他们不约而同地拒绝了。

"你们台长很有情调啊。"他说。

"谁说不是呢。"她说。

"合同上写明了,凡是和嘉宾说过话的幸运听众,也都有稿费。"姓窦的工作人员对季宗慈说,"咱们赌一下,今天哪个听众,会买十本以上的书。"

她把对话稿发过来了。每个幸运听众,都是以电话号码形式注明的。他觉得其中一个号码非常熟悉,就是朗月说的那个"入戏太深"的听众的电话——那个人的话整理出来足有两千字。他把那个号码输入了手机。最后两个数字还没有输进去,他已经觉得,那好像是费鸣的号码。

手机屏幕上果然跳出了两个字:鸣儿。

## 8.那两个月

那两个月,在季宗慈的安排下,应物兄接受了无数次的采访。除了乌鲁木齐和拉萨,他跑遍了所有的省会城市。北京和上海,他更是去了多次。香港也去了两次,一次是参加繁体字版的签约活动,一次是参加香港书展。季宗慈说,自己这样不惜血本,是因为珍惜友情,也是出于对他的感激。

- "感激我什么呢?"
- "感谢您对我和艾伦的关照。"
- "别您啊您的。"
- "好啊,我听您的。"

艾伦也用"您"来称呼他了。艾伦曾是济大一位哲学教授的情人,而那个哲学教授刚好是季宗慈攻读在职博士时的导师。季宗慈明知艾伦是导师的情人,但还是横刀夺爱了。亚里士多德说,我爱导师,我更爱真理。这句名言到了季宗慈这里,又有了新的发展:我爱导师,也爱真理,更爱导师的情人。作为季宗慈和那位教授共同的朋友,应物兄曾参与了调解工作。此事难度系数之大,何亚于饲养员说服猴王放弃一只母猴?饲养员手里有的是苹果、花生、瓜子、香蕉、桃子,必要时还可以从别的猴群里临时抓只母猴充数。应物兄呢,他只有一张嘴。

和哲学教授谈话的时候,应物兄有意把艾伦与季宗慈相识的时间提前了。他想通过这种方式,唤起那个哲学教授的负罪感。"是你把艾伦从季宗慈手上抢过来的,还是物归原主吧。"他对哲学教授说,"他们准备结婚了。你或许应该感谢季宗慈既往不咎。"

- "不对呀,我爱上艾伦的时候,艾伦正在空窗期。"
- "他们只是在赌气,看谁最先沉不住气。你知道的,师生恋,学校不允许的。"

哲学教授引经据典,强调没有师生恋哲学史和文学史都得改写。"我死了,他们想怎么搞都行。我可以 把所有版权都留给他们。"哲学教授说。

- "不知道吧?夫人已经有所察觉了。"
- "吓唬我的吧?"
- "不信,你现在就打电话问她。"
- "我手头有个重大课题,课题完成之后,再跟她断掉,行吗?"
- : "还是关于斯宾诺莎的那个课题?研究斯宾诺莎,你就应该向斯宾诺莎学习。斯宾诺莎经常囤积几筐 土豆,三个月不出门。上次出门,姑娘们还穿着靴子呢,下次出门她们就露大腿了。你呢,一个月就带着 艾伦出去了三次。"
  - "我再带着她上一次武当山,回来就断掉,行吗?"
  - "季宗慈说,他和艾伦可以陪着你和夫人一起去武当山。"
  - "我早就发现季宗慈不够朋友。他们毕业的时候,我照例要发表一个演讲。我刚说了一句
- '亲爱的朋友们',他就打断了我。他说,亚里士多德演讲的时候是这么说的,"亲爱的朋友们,朋友是没有的'。亚里士多德说过那么多话,他就只记得这一句。算了算了,不说他了。"事成之后,他曾多次劝过季宗慈与艾伦赶紧结婚。好像只有他们结婚了,他才对得起那位哲学教授。但季宗慈和艾伦却不给他面

子。对于他们没有结婚的原因,双方出示的版本有明显差异:季宗慈的版本是,他压根就不愿结婚,想结婚的是艾伦,女人嘛,天生就是家庭动物;艾伦提供的版本则是,既然婚姻是爱情的坟墓,那她为什么还要找死呢?季宗慈想早点结婚,不过是想用婚姻把她给套牢。根据他对季宗慈的了解,根据他对离过婚的男人的了解,他倾向于认为,季宗慈版本的真实性更大。为什么?因为季宗慈的版本是个哲学版本。季宗慈曾经引用康德的话说:"婚姻的意义就在于合法使用对方的性器官。"这句话的具体出处,应物兄没有考证过,但他相信这应该是康德的原话,因为康德本人应该就是在这个理论指导下终身未娶的。就像发展了亚里士多德的理论那样,对于康德的理论季宗慈也有发展。季宗慈说:"但是,当你在合法使用对方性器官的时候,你所能获得的只能是体制性阳痿。"

季宗慈不想阳痿, 所以不愿结婚。

在出版界浸淫多年的季宗慈,与两岸三地的众多文化名人有着深入的交往。在季宗慈的安排下,应物 兄和许多名人进行了对话。名人的出场费,当然都是季宗慈支付的。"几个碎银子罢了。"季宗慈劝他不要 有心理负担。

如前所述,繁体字版出版之后,季宗慈带着应物兄参加过香港书市。那次他们在香港待了半个月。香港太潮了,应物兄全身都发霉了,大腿根都起了湿疹。那真是奇痒难耐,好像养了一窝跳量。搔破之后,问题更复杂了,好像除了养跳蚤,还顺带养了一窝蜴子。一天,在香港中环附近的陆羽茶室,季宗慈的书商朋友请他们喝茶。在座的有诗人北岛。肥硕的季宗慈和清婴的北岛待在一起很有喜剧效果。北岛翻着他的书,说,自己就是"丧家犬",有很多年都是对着镜子说中文,比孔子还惨。那里的茶叶都是存放十年以上的上等货,其中的普洱皇一斤需要六万港币。"喝的就是它。"季宗慈说。应物兄没喝出它有什么好,反而觉得它有一股子灰尘的味道。孔子当年厄于陈蔡,灰尘落到碗里,无法用来祭祀了,颜回就把它吃了。喝普洱皇,大概就是"拾尘"

的现代版吧?应物兄喝了两杯,当天开始拉肚子。好人经不住三天拉,到了第三天,他已经没有力气爬上飞机旅梯了。好不容易上了飞机,他盖着两条毛毯,浑身打着摆,问季宗慈:"季胖子,你说我这是何苦来哉?"

"你很快就知道,我们没有白跑。"

果然,一大圈跑下来,再回到济州的时候,应物兄已经成了名人了,差不多成了一个公众人物,上街已经离不开墨镜了。一天,他去附近的华联商场另配变色墨镜,刚走出电梯,突然听到有个熟悉的声音在说话,却想不起来那人是谁。更奇怪的是,那个人好像同时在不同的地方说话,有的配着音乐,有的配着掌声。这是怎么回事?他循声向前,来到了旁边的电器商场。接下来,他看到不同品牌的电视机同时开着,一个人正在里面讲话。

## 那个人竟是他自己!

他同时出现在不同的频道里。

在生活频道,他谈的是如何待人接物。孔子说,己所不欲,勿施于人; 孔子的门徒有子说,恭近于礼,远耻辱也。说这些话的时候,他穿着高领毛衣,地点是在电视台的演播厅。而在新闻频道里,他谈的则是风凰岭上的慈恩寺申请世界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意义,那时他穿着唐装; 而在购物频道里,他谈的则是建设精品购物一条街的必要性,那时候他穿着雨披,身边簇拥着舞狮队,一群相声演员和小品演员将他围在中心。他虽然不是考古学家,但他还是出现在一个考古现场,谈的是文物的发掘和保护在文化传承方面的意义。因为那次出土的是一艘宋代木船,里面的骨殖不像中国人,像是西亚人,所以他建议给那般船起名叫"诺亚方舟"。他站在木船旁边,神情肃穆,活像个牧师。

那是他第一次看见电视里的自己。电视上的他显得年轻了许多。他身高一米七三——这是中国成年男人的平均身高,体重一百三十斤左右,显得瘦削。他的额前总是横着几道深深的皱纹,可是聚光灯一打,皱纹好像就被抹平了,还胖了一圈,看上去富态多了,举手投足也显得更有风度。他想起了自己曾经在电台讽刺过于丹和易中天,说他们好像无所不知,就像是站在历史和现实、正剧和喜剧、传说和新闻、宗教

与世俗的交汇点上发言,就像同时踏入了几条河流。会不会也有人这么讽刺我呢?他下意识地看了看周围。

回到家, 他上网搜索了别人对自己的评价。

不搜不知道,一搜吓一跳。他二十多年前的文章都被人贴到了网上,那是关于李泽厚先生《美的历程》的"读后感",题目叫《人的觉醒》。那个时候,他刚读乔木先生的硕士,对儒家文化一点不感兴趣。他感兴趣的是楚文化中原始的氏族图腾和神话,认为那是华夏艺术想象力的源泉。他感兴趣的还有魏晋风度,它看起来很颓废,其实那是对生命的感啊,蕴藏着对生命的留恋。把

.文章贴到网上的这个人认为,他如今从事儒学研究,高度赞美儒家文化,岂不是对八十年代的背叛,对自我的背叛?背叛?哪有的事。我并没有背叛自己。再说了,在八十年代又有谁拥有一个真正的自我呢?那并不是真正的自我,那只是一种不管不顾的情绪,就像裸奔。

他的论文和著作中偶然出现的病句、标点符号的错用、注释的不严谨,当然也逃脱不了人们的眼睛。 他还看到了一张照片,是他开会时挖鼻孔掏耳屎的照片。还有一张照片上,他的牛仔裤的裤门没有拉上, 露出了衬衣的衣角。

莫非这就是做名人的代价?他打电话向老朋友华学明诉苦。他们原来是筒子楼里的邻居,也是牌友和酒友。华学明的儿子还是他的干儿子。虽然华学明的前妻与乔姗姗闹翻了,有如天敌,甚至不能听到对方的名字,但这并没有影响他和华学明的友谊。他们每次见面,都习惯骂自己的老婆,好像在替对方老婆出气,这使得他们的关系更加稳固。华学明当时在电话里安慰他:"没有被媒体伤害过的人,是不能算作名人的,你应该感到高兴。哥们儿也替你高兴。"

"学明兄,你不知道一—"后半句话,他没有说出来:高处不胜寒啊。

微信朋友圈里看到一篇文章,题目叫《看,应物兄那张脸!》。文章后面显示了这篇文章的阅读次数。他已经是第九千零九个读者了。那是他第一次在别人笔下看到自己的形象。很快,他就猜出作者是谁了。是费鸣,只能是费鸣。费鸣首先也拿他的皱纹开玩笑。说他脸上最突出的特征,就是他前额的皱纹。皱纹很深,苍蝇落上去根本不需要撑,只需一抬眉,皱纹就可以把苍蝇给挤成肉泥。

他曲肱而枕,摸了摸前额的皱纹。有那么深吗?没有嘛。他的祖父,他的父亲,前额都有这么深的皱纹。这是他们家族的徽记。在他的小学毕业照上,全班同学只有他的前额布满了抬头纹。后来,那浅浅的抬头纹就变成了真正的皱纹。费鸣,当你拿我的皱纹开玩笑的时候,你也在拿我的祖父和父亲开玩笑。

费鸣还说,他的脸大致可以分为两部分:眼睛往上,也就是大脑外面的那层皮,好像是七十来岁;眼睛往下,主要是指腮帮子和嘴巴,却是三十来岁。平均下来,刚好是五十来岁。费鸣还说,即便在他突然停顿下来的那一刹那,你也能够从那张脸上看到一些过于复杂的情绪,那是由焦虑、疲惫、疯狂和渴望相互交织、相互渗透的情绪,那些情绪有如千足之虫的触角,密密地伸向了四面八方。

另起一行: "凡此种种,都加剧了我们应物兄面部表情的丰富性。"

面部表情的丰富性?什么意思?是说我有好几副面孔吗?还是暗示我见人说人话,见鬼说鬼话?费鸣,你这是骂人不带脏字啊。

接下来费鸣又写到,千万不要误认为这是拿应物兄的容貌开玩笑。实际上,他认为应先生的容貌要是再奇特一点的话,效果可能就更好了。综观人类思想史上的那些大师,你会发现,他们没有几个是好看的。能够达到人类相貌平均值的,就已经是屈指可数了。而称得上漂亮的,更是风毛麟角。美男子潘安不可能成为学者,最多只能成为二流的抒情诗人。孔子长得简直是奇形怪状。《史记》中说,孔子"生而首上圩顶"。头顶是中间低而四周高,像个盆地,像地震后形成的堰塞湖。至于老子,生下来就两耳垂肩。你又不是兔子,又不是毛驴,长那么长的耳朵干什么?法国的萨特,则天生斜眼。长相低于平均值,使得孔子、老子、萨特这些人,在青春期阶段不至于太过招摇,性格当中容易发展出孤僻的一面,孤僻则会使他

们趋于内向:内敛、内省,而内向、内敛、内省正是一个学者必不可少的品质。试想一下,如果孔子貌似潘安,那后果简直不堪设想:历史上或许就不会有儒家了,没有了儒家,中国还叫中国吗?跟那些大师相比,应物兄的容貌已经称得上英俊了。如果应物兄最后没能成为大师,那怨不得别人,只能怨他的父母没把他生成大师的样子。

一句话,都怨他妈没把他生得更丑。

应物兄想起,关于美男子潘安不可能成为一流学者的话,其实是他对费鸣说的,为的是嘲讽哲学系的一个副教授,那个教授长得有点像电影演员陈道明,说话阴阳怪气的。除了夏天,任何时候都穿着风衣,被称为"风衣男"。此人评职称时拿出来的著作竟然是自己的写真集,只是在每张照片旁边都写上一段话而已。那些话大都摘自经典作家的著作,但他却声称那就是他的"哲思"。此人自称一流学者。每当他要对什么社会现象发言的时候,通常都会这么说:"作为一流学者,我们有必要对这个问题发表真知灼见。"他当时对费鸣说,此人自认为是个美男子,但美男子潘安是不可能成为一流学者的。

我扔出去的砖头,现在被费鸣搬了起来,砸向了我的脚。

他顿感脚趾生疼,好像真的挨了一砖头,不由得向后跳了起来。

费鸣到底要说什么呢?他是不是想说,我的书是不能当真的,因为我的书中没有自我反省?他是不是想说,我在攻击别人之前,首先应该撒泡尿照照自己?哦,我不生气,我一点也不生气。你拿我的容貌跟孔子相比,跟老子相比,是我的无上荣耀。有一点,我以后会慢慢和你谈的,那就是孔子并不孤僻。喜欢和学生打成一片的人,怎么能叫孤僻呢?

对于费鸣的攻击,季宗慈反而认为是好事。

"有赞的,有骂的,才能形成交锋。只有赞的,没有骂的,反而不好。让暴风雨来得更猛烈一些吧。"季宗慈满脸红光,就像打了鸡血,鼻头更是红得有如朝天椒。季宗慈甚至鼓动他到法院去告费鸣。他从来没有这种想法,但关于他要告费鸣的说法却传了出去。

有一天,他的老朋友郑树森,一个研究鲁迅的专家,过来找他,劝他不要告。郑树森说:"他的文章我都看了,有点不像话。他说,一个人有没有才学,不是由他的著作说了算,而是由他的知名度说了算。而一个人的知名度,至少有一多半来自他的丑闻。这话有点过了。打人不打脸,揭人不揭短嘛。"

费鸣,你倒是给我说清楚,我到底有什么丑闻?

郑树森说:"别生气。当年鲁迅骂梁实秋是丧家的资本家的乏走狗,够难听了吧?梁实秋告鲁迅了吗?没有。梁实秋后来也没有变成狗,后来过得比鲁迅还好。所以,你要消消气。"对于季宗慈所说的写文章反击,郑树森即着茶,说:

"倒也不妨试试。另取个笔名?"

这次谈话之后不久,他从巫桃那里得知,费鸣的母亲去世了。

他去参加了费鸣母亲的葬礼。费鸣的兄长费边是他当年老同学,如今是北京的一个门户网站的副总,他理应前去表示慰问。在葬礼上,他流着泪和费边拥抱,也和费边身旁的费鸣拥抱。他本想拍拍费鸣的脸,但费鸣躲开了。

他对费鸣说:"保重,鸣儿。"

费鸣回答说:"谢了,应物兄。"

这天,乔木先生和姚猬先生也去了。他要送两位先生回家的时候,两位先生都不让他送,要他留在这里,帮助费鸣把后事办好。

## 10.扁桃体

扁桃体都要飞出来了。

费鸣那一声吼,可真是声嘶力竭:"卡、卡、卡尔文,我操你妈。"

不用说,卡尔文是铁梳子派来的。卡尔文的思维果然与中国人不同,听了这话不但不生气,反而很高兴。应物兄听见了卡尔文的笑声,笑得爽朗极了,而且伴之他自己的掌声。卡尔文说:"来啊老费!上啊老费!赶明儿送你一张几飘(机票)。你要是嫌远,我就替你跑一趟,将母亲大人接来。"卡尔文的嗓音与中国人不同。应物兄曾听一个声乐老师说过,黑人的声带与我们不同,又粗又长,声道空间很大,泛音较广,天生就像铜管乐器。

对方如此大方,反倒让费鸣有点受不住了:

"别,别他妈胡说。"

卡尔文操着他那铜管乐器,把费鸣批评了一通:"老费,你得说话算数。子曰,君子一言,驷马难追。"听上去,不把他妈送到费鸣床上,他是不会善罢甘休的。然后卡尔文才问:"老费,应夫子呢?"

"死了。"费鸣说,这话听上去实在别扭,

"让那两个杂种弄死了。"

卡尔文显然听出这是气话,不然他不会和费鸣开玩笑:"老师死了,你怎么还净想着操啊操的?要披麻戴孝,赶紧的。"

一个保镖说:"没死,没死,真的没死,我这就把他放出来。"

.随后他听到了卡尔文在怒斥保镖:"我操你她妇儿。你们活腻了!滚——"你看,这是什么思维?他一开口就是操人家媳妇儿。卡尔文或许觉得,没经过人家媳妇儿同意就操来操去的,有点不好,还改了口。卡尔文是这么说的,"别急着走!日狗的,我告诉你们,赶快让你们媳妇儿来操我。你们瞎了眼了,不识大山!跪下!"卡尔文其实说的是"狗日的"、"有眼不识泰山"。卡尔文常常会改变汉语的一些习惯用法,将"狗日的"说成"日狗的"就是一例。如果你好心地纠正他,他还不领情:"一回事嘛,'日狗的'不就是'狗日的'?"

当卡尔文打开门的时候,他首先看到的就是跪在他面前的那两个壮汉。那个清秀一点的壮汉,好像比较爱面子,只跪下了一条腿。卡尔文立即补上了一脚,那个人就也双膝着地了。

"丈(掌)脸!"卡尔文喊。

"互相丈(掌)脸!"卡尔文又喊。

"滚——滚——"卡尔文朝着那两个人的屁股,连踢了两脚。不过,那两个人并没有滚。他们只是后退几步,跪到了墙角。卡尔文的胡子与他们相同,只有上唇有胡须,像鞋刷。看来这是桃都山集团的统一制式。

然后,卡尔文才对他说:"应夫子,我也给你磕个头?"

他点上一支烟,想,我要不要也让卡尔文滚开?当他这么想的时候,"滚"这个字眼其实已经连滚带爬到达了他的舌面,但又被他咽了回去。他听见自己说:"谁让你来的?"

"报告应夫子!上帝让我来的。"

"哦?铁梳子已经是你的上帝了?"

"应夫子,我说的上帝就是你啊。你是我和铁梳子的上帝。"

费鸣过来扯住了卡尔文的领带,"金毛是你的?等着瞧,老子非宰了它不可。"

卡尔文回头对那两个保镖说:"现在就回去,让哈登安乐死。"

金或刚才不在旁边;这会儿又出现了。金或对那两个保镖说:"蠢货,听见了吗?还不快滚。"

那两个人后退着,倒了出去,但还是没有走掉。

卡尔文呢,此时又是鞠躬,又是作揖,又是做出单腿下跪状,又是在胸前画十字。卡尔文声称:"只要你们能消气,把我宰了也行啊。"说完这个,卡尔文又嬉皮笑脸地对他和费鸣说,"有朋自远方来,不亦乐乎?看到我,你们应该高关啊。"站在一边的金或被卡尔文逗乐了。卡尔文又对金成说:"小姑奶奶,快把两个日狗的领走。"

金或顿时羞红了脸, 耳尖都红了。

他看到,金或手中还拿着那份待签的协议。它已经被撕成两半。金或还在撕着,撕成了碎片。在这个过程中,金或还关切地问费鸣,刚才摔得要不要紧。

费鸣说:"这不关你的事。我跟铁梳子没完,跟这个鸟人没完。"

他说的鸟人,自然指的是卡尔文。卡尔文竟然纠正了费鸣的说法:"别以为我不知道。不是niao人;是diao人。"这次,他发音准确。

## 12.早在1743年

早在1743年,《纽约周报》就在头版位置利登了一篇关于孔子的文章,题为《孔子的道德》。那时候 美国还是英国的殖民地呢。美国后来的独立与孔子有什么关系呢?美国的《独立宜言》中说:"我们认为下 面这些其理是不言而喻的:人人生而平等,造物者赋予他们若干不可剥夺的权利,其中包括生命权、自由 权和追求幸福的权利。"

按照程济世先生的观点,这段话就是受到了孔子的影响。孔子说:"不患察而患不均,不患贫而患不安。"

有些读者可能不知道,在美国联邦最高法院的外墙上,镌刻着人类历史上最伟大的三个立法者的头像:颁布《十诫》的摩西、雅典的立法者梭伦,以及穿长袍留长须的孔子。一个最新的事例是,2009年10月,类国国会众议院以三百六十一票赞成四十七票反对通过一项决议案,纪念孔子诞辰2560周年,以颂赞儒家思想对人类社会的杰出贡献。

著名儒学家程济世先生为促成此项议案的通过付出了不少心血。程济世先生提到此事说:"国内不少友人议论,我为这项议案的通过付出了努力云云。不,与其说是我的功劳,不如说这是孔夫子的影响太大了。如今,任何政党、任何国家,只要它是文明世界的一分子,它都须聆听孔夫子的告诫。"

这段话,是应物兄在解释"不患寡而患不均,不患贫而患不安"时写下的,印在《孔子是条"丧家狗"》一书的第五百二十三页。现在,这段话被复印了下来,放在他面前的茶几上。这是铁梳子的办公室,办公室里盛开着杜鹃花。他想起来,栾庭玉的夫人是专做花木生意的,卖的最好的就是杜鹃花。它不合时令,却开得热闹至极。铁梳子进门之后,吩咐工作人员给他们倒上茶,然后就去接电话了。临走的时候,铁梳子把这段话递给他,说:"今天上午,我给积极分子们开会的时候,还引用了你的这段话。你讲得太好了。你的书,桃都山集团所有员工人手一册。养猪的、杀猪的,都有份。卡卡,先陪应物兄聊着。上烟啊。别人不能抽,应物兄想抽就抽。"

卡尔文说:"我不抽烟。"

铁梳子说:"应物兄,卡卡是不是很逗?都听不懂人话了。"

不是我要抽的,是铁梳子要我抽的,我是客随主便。于是,他掏出了烟,同时关心地问到了卡尔文在美国的生活。卡尔文说,他已经从那个做矿石生意的公司辞职了(卡尔文的原话是"我炒了美国人的鱿鱼"),原来想集中时间写一本书的,关于美国与坦桑尼亚的贸易史,其中贩卖黑奴是贸易史的主干。当初,黑奴都是先被集中到桑给巴尔(卡尔文补充说;桑给巴尔就是他的故乡,相当于英国的伦敦、美国的纽约和阿联酋的迪拜),然后再运往美国当牛做马的。"但我发现,我的兴趣还是做些跟孔子有关的事。"卡尔文说。

"跟孔子有关的事?"他本来想问, 你不是要搞翻译吗, 不搞了?

"还不是因为受到了您的影响?您说吧,我能干什么?"卡尔文说。

"你还是老老实实听铁总的吧。"

如前所述,铁梳子是桃都山连锁酒店的老总,在酒店管理行业享有大名。如今酒店里流行的开放式卫生间就来自她的创意。躺在床上,通过钢化玻璃或软隔断看到沐浴的异性,你怎能不心跳加速,腹股沟发烫。它还很有意境呢。想想看,玻璃或者软隔断所造成影影绰绰的效果,难道没有雾失楼台般的诗意吗?那就别废话了,赶紧行动吧,将爱的战场转移到花洒之下,转移到洗手台前,转移到浴缸之中,转移到马桶盖之上,来一场逸出常规的新体验吧。

但她本人看上去却是优雅的。如果你感觉不到她的优雅,别担心,她有的是办法提醒你。比如,当她

和你说话的时候,她的手部语言会变得极为丰富,托腮,把桌面当成键盘轻轻地弹击,手指交叉,双手叠放,右手扬起的同时左手却缓缓地落了下去。有时她又会用食指轻杵下巴额,做沉思状。她还喜欢当指挥家,手指在空中舞来舞去。想起来了,我们的应物兄想起来了,他和铁梳子第一次见面的时候,她曾拿起他的手,说:"手指这么长,韧带这么开,不弹琴,可惜了。"

有趣的是,当你已经充分领略到她的优雅的时候,你还必须注意到她还有另外一面,那就是朴素。其实,铁梳子原来在肉联厂工作,是个屠夫。

她本人也不姓铁。人们之所以都叫她铁梳子,是因为她至今保留着一个习惯,这个习惯慢慢地成了她的标签、她的符号、她的象征。什么习惯呢?用铁梳子烫头发。现代女性,尤其是腰缠万贯,哦不,应该说腰缠亿贯的女性,还有用铁梳子烫头发的吗?放眼全球,也找不出第二个了。她还喜欢用红纸涂指甲,用废火柴描眉毛。这些朴素的品格很容易让你联想到村姑。她为什么这么朴素呢?为了省钱?视朴素为美德?可能吧。不过,仅仅是用铁梳子烫头发,她就专门请了两个人,一个负责给铁梳子加热,一个负责烫头。用废火柴给她描眉毛的那个人,也是她专门请来的。

关于她的这些习惯,他是听谁讲的?

芸娘,他又敬又爱的芸娘。他现在还能想起,芸娘提到这些事时,嘴角不经意间浮现出来的嘲讽。芸娘可不是一个喜欢说闲话的人,她的每句话都会给人以启迪。也就是说,"说闲话"三个字,跟芸娘压根儿都挨不上边。她只是对这种现象很感兴趣。不过,芸娘并没有接着讲下去,似乎仅仅谈论一下就会让她感到不舒服。但芸娘又是宽容的。芸娘说:"她也不容易,不说也罢。"

铁梳子曾给姚先生捐过一百万元。

桃都山酒店本是铁梳子从别人手里买来的烂尾楼。建成装修的时候,铁梳子又想借机挖几个地下室。一锹下去,扑通一声,露出一个洞,下面空空如也。竟是个古葛。这事本来可以悄悄处理的,不巧的是那个民工掉了下去,摔伤了,涉及赔偿和护理问题,家属就把这事捅到了网上。后来经姚翻先生和弟子们鉴定,那是北宋时期的墓葬:基门两道,墓道一条,墓室两座,分别存放着棺木;出土的文物有开元通宝、青釉瓷钵、铜镜、灯盏。其中最有价值的是一对陶罐,叫谷仓罐,用来盛放谷物的,但谷物已经碳化。孔子说:"事死如事生,事亡如事存,孝之至也。"0根据这种观念,人们生前拥有的物品,死后要继续享用,所以墓葬能够反映出墓主出生前的经济状况和社会地位。姚猬先生和弟子们对这个古基做鉴定的时候,铁梳子急了,担心这幢楼保不住了。她要让姚翻先生出具报告,证明它没有什么太大的文物价值。后来,她就提出捐给姚先生一百万元,作为科研资金。姚鼐先生拒绝了,说他的科研基金还花不完呢,要这个钱做什么,擦屁股啊?

铁梳子说:"可以给你出书用啊。"

姚翻先生抽着烟斗, 不说话。

后来铁梳子又提出:"可以给你的学生们出书啊。"

姚翻先生说:"那就出一套书吧,给博士生们各出一本书。"

北宋时期,济州就是商贾云集之地,发掘出的类似古墓已有几十座,所以这座古墓并没有特殊价值。只须经过一番抢救性发掘,将文物移居到济州博物馆的地下仓库,事情也就过去了。事后姚翻先生问铁梳子,那一百万还算数吗?铁梳子表示,当然算数。姚瓣先生是个懒得管事的人,这事照例扔给了芸娘。芸娘说,姚先生的博士本来就很少,而且大都出过书了,要不就把这钱捐给人文学院?但问题又来了,人文学院的博士生太多,这一百万元又不够用。他和芸娘商址,是否只出版优秀博士论文?人文学院每年的优秀博士论文的名额是五个,每本书按十万块计算,也花不完啊。因为芸娘身体欠安,他就把此事接了过来。这期间,他当然也跟铁梳子有过联系,并对赞助合同进行了调整。他曾开玩笑地问过铁梳子:"你要后悔还来得及。"铁梳子说:"世上哪有后悔药?不就是一百万元吗,不够另算。"

- "一百万用不完。"他对铁梳子说,"要不,你每年捐五十万,连捐几年?"
- "你一个书生,很会做生意啊。每年五十万,我就先捐两年。""两年之后呢?"
- "到时候再续呗。看你急的。"
- "说不定,这套书会给你带来好运呢。"

"好啊好啊。要是那些博士当中真冒出来个人才,我也算是有功之人。要是一个人才都冒不出来,那就 当喂狗了。说得不好听,别在意啊。"

跟往常一样,这套书的主编依然是乔木先生和姚翻先生。按照惯例,应物兄和芸娘应该做副主编,但他们都没有做。那么是谁做的副主编?是人文学院的院长张光斗。最后的协议也是张光斗代表人文学院签的。不过,说是副主编,但最后印出来的书上,写的却是执行主编。张光斗说,铁梳子有个小小的要求,就是通过一种方式,哪怕只是一句话,能够让人感觉到桃都山与学术界的联系。他就随口说了一句话,这句话后来印在每本书的扉页上:

桃都春风一杯茶,学界夜雨十年灯一些未能人选的博士生,还有他们的导师,硬是鸡蛋里面挑骨头,说这两句诗是对黄庭坚的"桃李春风一杯酒,江湖夜雨十年灯"的抄袭。当然,他们更多地还是指责有些论文缺乏原创性,只是资料的堆积。张光斗是新闻系出身,听到这些议论,就充当一个新闻记者,跑到他这里来进行新闻调查了。我们的应物兄承认这两句话确实是对黄庭坚诗句的化用。他告诉张光斗:"但是黄庭坚的诗句也化用了别人的诗。杜甫的《春日忆李白》你知道吧?你肯定知道的。里面有'何时一杯酒,重与细论文'一语。杜甫还有一首《天末怀李白》,里面有'江湖多风波,舟辑恐失坠'一语。你看,黄庭坚不用则已,一用就用了杜甫的两首诗。"

"厉害了,我的黄庭坚。"张光斗说。

哦, 张光斗教授这是要说什么? 他不明白。

但他顺着张光斗的话头,说:"厉害的是,他还化用了李商隐的《夜雨寄北》。你肯定知道的,里面有'君问归期未有期,巴山夜雨涨秋池'

一语。"

"明白了,我就知道他们是瞎胡闹。"

"我将黄庭坚诗中的'桃李'换成'桃都',是为了一"

"明白,明白。你是要暗示这套书与桃都山连锁酒店的关系。这个我是支持的。顺便替桃都山酒店做个软广告嘛,也算还了那娘们儿一个人情。以后不是还想从她那里再搞点钱吗?老鼠拉木锹,大头在后边。"

那套书只出了两辑就停了。原因嘛,还是因为有人闹,越闹越凶。郑树森就闹得挺欢。作为一个鲁迅研究专家,郑树森把第二辑书中一部关于《野草》的论文,批驳得体无完肤。那个博士生在戴上博士帽的当天,就跳楼了。幸亏落在了楼下的自行车篷上。张光斗说:"这次好不容易捂住了,下次还能捂住吗?那人文学院可就要出大名了,要上头条的。""你应该找郑树森他们谈谈。""谈什么?还没开口,人家就说,但我坦然,欣然。还说,我将大笑,我将歌唱。"

事实上,这也是他看到金或打印的那份协议,猜到金毛的主人可能就是铁梳子的时候,既发愣又浮想 联翩的原因:她是不是想通过这种方式,把那一百万赚回去?

现在看来,好像不是这么回事。两支烟抽完,铁梳子回来了。铁梳子手里拿着刚打印出来的照片,一 共两张:一张是她和黄兴在加州硅谷的合影,一张照片竟然是她在骑驴,牵驴的是谁,还是黄兴。两张照 片都被她放大了。奇怪得很,这两张照片上的她都比他在卡尔文的微信里看到的要年轻,当然更比她现在 的样子年轻。刚才,她其实是去修图了。她要把修过的照片送给他作为纪念。

,"不饿吧?那咱们聊会儿再吃?"铁梳子说。

她先解释了下午发生的事。她的解释从骂人开始。先骂的是那个死丫头,也就是金彧。死丫头,把她的意思完全、彻底弄反了。木瓜确实咬了哈登一口。这不值得大惊小怪,因为咬来咬去本来是狗的天性。咬是正常的。狗嘛,再名贵的狗也是狗。不咬反而是不正常的。真要追究责任,那么错在哈登。这个哈登!护士给你修趾甲、按摩的时候,你只管闭目养神就行了,可是一看到别的狗进来,你就开始哼哼叽叽的。这是什么?这是炫富啊。你是想在木瓜面前炫耀你有多舒服。别说木瓜是条狗了,就是人,心里也会有情绪的。后来都被木瓜咬了一口,还像个没事人一样,也不报告。它还以为自己是工伤呢。其实,你有什么好牛的?你已经是条老狗了,每天不是这里疼,就是那里痒,总之离死不远了。人家木瓜呢,正在盛年,好日子还长着呢。人家虽然是个串儿,但血统越杂,身体越好。人家很可能成为开宗之狗呢,成为某种狗的始祖。哦,对了,本瓜已经阀了,阀过之后活得更长,清心寡欲,延年益寿嘛。还有,你很少能够跟同伴在一起玩,你的同伴是蒙古细犬,跟你不是一家人。木瓜在路上走,却会常常碰到自己家人。总之,你有什么好牛的?

接下来,她又说,她之所以带哈登和木瓜去检查身体,是因为她的担心是双向的。既担心木瓜传染了哈登,又担心哈登传染了木瓜。哈登已经几年没有打防疫针了。不管什么狗,年龄大了,都容易疯掉。就跟枣树一样,树龄一大,就容易得枣疯病。好在两条爱犬都很健康,她心中的一块石头才落地。

她讲的时候, 卡尔文频频点头。

必不可少的,铁梳子还是提到了那份协议。

当然还得从哪个死丫头骂起。完全是死丫头生搬硬套。问题的实质是,犯了"左倾"错误。我们既要反左,也要反右,但主要是反左。说到这里,铁梳子简单提了一下,说济州有个动物救助协会,主要是对那些流浪狗、流浪猫采取一些必要的行动,把它们圈起来,管起来,免得它们传播癌疫。城区不能养大狗,但有些市民就是不断话,非要养大狗。有本事你住到郊区别墅啊,那里可以养。对于这种情况怎么办?有必要制定一个条例,对违规者进行高额罚款。因为争议太大,这个条例到目前为止还没有出笼。怎么办呢,有必要通过高额罚款的方式,让他们主动放弃。以前,曾经出现过大狗咬伤金毛的事,唉,这个詹姆斯啊,这个哈登啊,这个詹姆斯·哈登啊,吃一堑,长一智,你说你怎么就不长记性呢?上次就是因为炫富被咬的。就是不处死它,它早晚也会从詹姆斯·哈登变成本·拉登。好,先不说它了。总之,当时就是罚款了十二万。那是条昆明犬,狼青。主人当然舍不得。舍得的话,你就不是人了,自己养的狗怎么能放弃呢?但是你要舍不得,你就得交十二万。最后,那个人被迫放弃了。我看他一个大男人,哭哭啼啼的,也有些心中不忍,允许他去看了两次。知道了吧,那个死丫头竟把这个事情套到了木瓜身上。条例是指导性的,要灵活应用。我为什么说她犯了"左倾"错误?问题就在这儿。我已经严肃批评了她,说她犯了左倾错误。她自己认错态度比较好,说这相当于医生拿错了药方,又忘掉了辩证施治。能认识到这一步,需要表扬。但是严格说来,这还是形而上学的问题。她终于想通了,说了一句话:"形而上学害死人,我该死。"

他终于插了一句:"她其实是个好员工,很负责。"

铁梳子说:"谢谢你。但是,闭门思过还是少不了的。我准备把她下放到基层锻炼几天。"

卡尔文说: "不怪她, 主要怪那两个日狗的。"

"嘴巴干净点!"铁梳子说,"怎么,我们卡卡也要替金或说情?"

卡尔文急了,说:"No! No! No! "铁梳子淡然地一笑,说:"应物兄先生,怎么给你说呢,金或其实是个好姑娘,只是心神不定,一会儿想读书,一会儿想创业。说话很直,品位还是有些问题。有些话我没办法给她说。找个大领导,找个小日本也行,或者找个爱国华桥,几年混下来,品位就上去了,腔调就完全不一样了,相当于硕博连读了。你有没有合适的人选,结没结婚都无所谓,给我们金或介绍一个?"

他尽量显得诚恳:"她跟着你就行了。"

她说:"她也是这么对我说的。"她优雅地弹着裤子上的褶皱,就像弹着灰尘,说:"至于那两个蠢蛋嘛,已经滚了,滚蛋了。"

谁能想到,反正应物兄绝对没有想到。多天之后,在寻找程济世先生旧居的时候,他竟然在一个废墟上又见到了那两个壮汉。他们离他只有几步远。天已经黑了,四周的灯光使废墟显得影影绰绰。在一堆堆破砖烂瓦之间,浮游着神秘的光,有如鬼火。那是野猫的眼睛。野猫们互相追逐,又合围着老鼠。他不敢往前走了。那两个壮汉鼓动他往前走,接着,他就滑入了一个漆黑的地洞,就像滑入了幽灵世界。他听到了他们的笑声。奇怪得很,那一刻,他又想起了铁梳子的那个手势:弹着裤子上的褶皱,就像弹着灰尘。

①见《中庸》第十九章:"践其位,行其礼,奏真乐,敬其所等,爱其所亲,事死如事生,事亡如事存,孝之至也。"

## 14.钢化玻璃

钢化玻璃下面,有一个水池,鱼翔浅底。虽然有水泵送氧,但应物兄还是替那些鱼儿觉得憋闷。他是来这里存钱的。只有银行的VIP客户才能进到这个里间。上次来,验钞机在一沓子钱里验出了两张伪币。这虽然与他无关,但他还是感到无地自容,好像他就是那个伪币制造者。此时,听到验钞机那哗啦啦的声音,他又有些不安。

那是季宗慈给他的稿酬。

多年来,他虽然已是著作等腰,却很少领到稿酬。不仅如此,书号费和印刷费,用的还是他的课题研究经费,加在一起通常要在七万块钱左右。如果有哪个出版社愿意免费替你出版一本学术著作,那已经是给你天大的面子了。他没有想到,这本书不仅领到了稿酬,而且它还源源不断地到来。季宗慈本来可以直接把钱打入他的账户,但季宗慈显然有意选择了付现钞。这个季胖子,当他把钱甩给我的时候;一定有着施舍般的愉快。

- "人民币和美元的汇率是多少?"他问柜台里小伙子。
- "每时每刻都不一样。我看一下。兑换多少?"
- "先不兑换,我只是问一下。"
- "要不要换成欧元?今天比昨天划算。"小伙子非常热情。
- 一个小女孩跑了进来,一只鞋子掉了,袜子也掉了,光脚踩在钢化玻璃上。紧跟着进来的是保安。保安揪住了小女孩的衣领,同时脸朝着大堂的方向喊:"谁的娃?"小女孩惊惧的眼神让我们的应物兄心头一颤。

手机响了一下,是费鸣的短信回过来了。几分钟前他给费鸣发了条短信,说有事相商。费鸣现在回复说:"应老师,开会呢,稍等。"哈登事件之后,他感到费鸣对他的态度有了点变化,不再叫他应物兄先生了,改叫应老师了。当他从银行出来的时候,费鸣的电话就打过来了。费鸣问:"应老师,有何吩咐?"

- "什么时候方便?我要找你谈件事情。"
- "又是稿子的事?我说了不会拖后腿的。"
- "是别的事。我必须和你谈谈。"
- "不会是哈登吧? 听说哈登已经殉职, 变成了一张狗皮?"
- "这个,好像,好像还活着,我也说不准,谁知道呢?"

能听见费鸣旁边有人说话,谈的是汽车后备箱被撬的事。有个人说,车放在停车场,可是早上起来,后备箱里的小冰箱却不见了。费鸣对那人说:"开豪车,不偷你偷谁?"听上去,他们已经开完会了。那人说,倒不是心疼那个冰箱,而是心疼小冰箱里的那两瓶红酒,正宗的拉菲啊。费鸣说:"活该。"那人急了:"你吃了火药了吧?"费鸣没有再回答那个人,而是对他说:"应老师,有什么事就在电话里讲嘛。"

他说:"三言两语讲不清楚。"费鸣竟然说:"那就请您想好了再讲。"

他说:"我是说,必须当面讲。"

费鸣想了一会儿,终于说道:"好吧。"这次,他约费鸣在家里见面。万一吵将起来,也不至于让外人看见。费鸣说,晚上熬夜了,午后得眯一会儿。于是他就把时间又改到了午后两点半。

谁说当代生活已经与《论语》没有关系?不仅有关系,而且无处不在。他现在住的北辰小区,名字就取自《论语》:"为政以德,譬如北辰,居其所而众星共(拱)之。"上个世纪九十年代末,省政府给知名人士盖了这个小区,乔木先生和姚猬先生都在这里分到了三室一厅。乔木先生分到了原来的样板间,省去了装修的麻烦,这是因为"北辰"二字由乔木先生所题,润笔费抵了装修费。房子划在乔姗姗名下,但乔姗姗却不喜欢住在这里,理由是出来进去常遇到熟人,不说话不好,一说话就得啰嗦半天。乔姗姆现在住的是他们买的商品房,离这里有几站路。那里的绿化更好,容积率更低,房型更合理。应物兄站在窗台前抽烟,越过庭院的目光,落在对面的墙上。一个女人牵着一条狗在庭院的河边散边。河里没水,有稀疏的干草。天气很冷,但那个女人却穿着裙子;露出光洁的小腿。这给他了一种视觉的愉悦。后来,那个女人被一道树篱挡住了,他就只能看见那条狗了。小狗在对着一棵树撤尿。它撒的时间太长了,姿式一动不动,似乎成了雕像。它抬的是左腿还是右腿?

正这样想着,它已经放下了。

费鸣迟到了一会儿,见到他就说:"不怨我。

堵车了。"

"好像胖了一点。"

"没胖啊,还瘦了几斤呢。"

"瘦了?看不出来。脸胖了?"

费鸣摸着自己的脸,还闭眼想了一下,似乎要在想象中把现在的脸与过去的脸做个比较。不过,他好像想不起自己过去的脸了,所以再睁开眼的时候,就微微地摇了摇头。

"真的有点胖了。"他说。

费鸣皱起了眉头:"哦?你是不是说,我脸皮厚了?"

"这话说的!你自己照照镜子。请进!"

这是多天之后他们第一次单独呆在一起。那种令人不快的尴尬并没有持续太久。需要感谢窗台上的那只鹦鹉,是它帮他们缓解了尴尬。它的主人是栾庭玉的母亲栾温氏。它病了,胃口不好,还拉稀,但精神头却很足,时常和笼子里的栖木搏斗。华学明将它的病治好了,托他转给栾庭玉。华学明说,其实这鹦鹉并不值钱,要是不欢实了,可以换个新的。华学明向他透露了一个数字:我们每年都要进口一吨鹦鹉。一吨鹦鹉,一吨废话,他突然想到。栾庭玉的秘书邓林上周就该将它取走的。晚取几天,它竟然派上大用场了:要不是它,说完了脸的胖瘦问题,一时间还真的找不到话。

大病初愈的鹦鹉突然说: "Come in!"

费鸣问:"是栾庭玉副省长的那只鹦鹉吗?

它竟然会英语?"

鹦鹅又说: "No problem!"

他说:"行了。这是老二,老大的英语更好。"

"是叫二虎吧?":"对。大的叫大虎。"

大虎和二虎是鹦鹅中的英语专家。它们除了会说"Come in"、"Bye-bye"之外,还会说一些比较复杂的短句,比如"Good question",以及

"No problem"。这几个单词,当然也是栾庭玉平时经常使用的。栾庭玉平时说得最多的英语短句,一个是"Good question"(问题提得好),一个就是"No problem"(没问题)。前者,表明栾庭玉对谈话对象的尊重,后者表明栾庭玉答应替对方解决问题。如果不出意外,大虎应该是世界上惟一能把"背水一战"翻译成英文的鸟。这两只鹦鹉还会使用连词呢。这当然是跟乘庭玉学的,叫"并且来说",那是他的口头禅。这两只鹦鹉对"并且来说"的运用和栾庭玉相近,都没什么实际意义,也就是说,都不具有词语的功能,只是一个发音。

鹦鹉笼子旁边放着塑料盒,里面装的是通体发红的小虫子。华学明送来的,既是鹦鹉的口粮又是药品。它们密密麻麻纠结在一起,或者上下翻滚,或者摇晃着针头式的小脑袋。一看到它们,应物兄就感到头皮发麻,恶心,想吐。他有一种轻微的密集恐惧症,有时候看到蜂巢、蓬蓬,也会感到不适。每次给鹦鹉喂食,对他都是一种痛苦的体验。他需要闭上眼睛,把一张硬纸板伸到小盒子里,等小虫子爬到了纸板再塞进笼子。这期间,他会感到头皮发麻,好像在放静电。

"它一直这么叫吗?"费鸣问。

"有外人,它就来神。有点人来疯。"

费鸣一点不怕那些虫子,直接下手去捏。应物兄这次没有闭眼,看着费鸣把那些虫子放进笼子里的铜缸。费鸣还微笑地捻着手指,似乎很享受和虫子的肉体接触。看来,请费鸣当助手是对的。一些事我不能干,不愿干,费鸣却可以干得很好。他给费鸣递上烟,费鸣用刚捏过虫子的手接过烟,用嘴叼上了。

"叫我来,不是让我替你喂鸟的吧?"费鸣说。"瞧你说的。我是要问你,想不想换个地方?""原来是这个啊?我现在挺好的,懒得动了。"

- "人挪活,树挪死"
- "我知道你的意思。葛校长知道了吧?"
- "他要不同意,谁敢在太岁头上动土啊?"
- "同不同意是他的事。我懒得动了。"
- "以前我可没少听你抱怨, 总是说在校长办公室太忙了。"
- "其实还是忙了好。常言道,忙里偷闲,苦中作乐,无事生非。"

费鸣的反应并不出乎他的意料。费鸣,你只是想摆摆臭架子,在我这里挣回一点面子呢,还是真的不愿意来?如果你只是摆摆臭架子,那么我可以理解。不仅可以理解,还很赞赏,因为这说明你是个有尊严的人。那就摆吧,我一定给你机会让你摆个够。但如果你不愿意来,实在不愿意来——应物兄的脑子飞快地转着——如果这小子实在不愿意来,那也没什么。我这就告诉葛道宏,说人家不愿意来,人家舍不得离开你。"是这样的,"费鸣说,"我在校长办公室已经习惯了,轻车熟路了,懒得动弹了。除非葛校长把我撑走。他会把我撑走吗?他好像也不便随便塔人吧?"

什么意思?威胁吗?威胁葛道宏吗?

这倒是有先例的。几年前,校长办公室的一个秘书,拿着一些家电票据找学校的一个董事报销,说校长让他来报的。此事败露之后,前任校长就将他开除了。那人很快就将校长的一些黑材料弄到了网上:在学校的镜湖宾馆大吃大喝,与女服务员勾肩搭背,报销的办公物品中竟然有乳罩、尿不湿和烟斗。材料图文并茂,搞得前任校长百口莫辩。当前任校长派人去与他沟通的时侯,他又录了音,随后又将录音和文字寄给了校长本人。那人后来被安排到了济州大学附属医院,负责处理医用垃圾。在外人看来,这就是穿小鞋了,实际上那却是个美差。基本不用上班,工资奖金却很高,逢年过节还有人送上红包。那人的口头禅是:一切都是垃圾,但垃圾是个好东西。

"可以再想想。"他对费鸣说,"这个机会,不是随时都能碰上的。"

"还有别的事吗?我先走了。该给鹦鹉洗澡了,有味儿。"

费鸣一口茶没喝,茶杯都没有动。那是上好的洞庭碧螺春,叶片身披白毫,茶汤碧绿诱人。新茶还没有下来,去年的茶只剩下这一罐了,他是为招待费鸣才拆封的。当他把那杯茶倒掉的时候,手一颤,茶杯滑了出去,摔了个粉碎。一地的玻璃碴,晶莹,透亮,锋利。

鹦鹉又在笼子里扑腾起来,鸟嘴也没闲着:

"Come in!"

原来费鸣又回来了,回来取他的打火机的,那是个zippo打火机。费鸣笑了一下,解释说,那是葛道宏校长送给他的。此时,血正从他的食指和中指之间冒出来,哦不,中指和无名指之间也有个血珠子。

## 16.双林院士

双林院士,仅是他的模样就很有说头,大秃飘,像个葫芦。因为还零星地支楞着几根头发,所以又像越冬后的土豆发了芽。脸上的皱纹都纤毫毕现,乍看就像八爪鱼的触须在四处蔓延。脑袋上汗浸浸的,又像是一头刚浮出水面的海豹。

他和小乔正要下去, 乔木先生和双林院士拉着手出现了。

他们没坐电梯,竟然是走消防通道,一步一步从阅览室走过来的。他们动作缓慢,每踏一步,两个人的脚都落在同一级上。

乔木先生和巫桃,这天下午去医院探望了何为先生。在回来的路上,他们又拐到了铁栏胡同的皂英庙。现在,在医院负责照料何为先生的,是何为先生的侄女。她去铁栏寺烧香的时候,将一个包袱丢到了那里。她急得很,因为钥匙就装在包里。费鸣开车从那里绕了一下,在胡同里堵车了,所以来晚了。哦,对了,后来,费鸣又送乔木先生回了越家,换了身衣服。巫桃本来应该来的,这会儿却没来。

此时,在逸夫楼,两位先生喘着气,就开始斗嘴。乔木先生指着双林院士对葛道宏说:"我,他,我们是,见一面,少一面。"

"错了!分明是,见一面,多一面。"

"导弹! 你是乐、乐观主义者, 我是悲、悲观主义者。"

"乔老爷,又错了!"

乔木先生指着自己的嘴:"它又说错了?"双林院士说:"我不乐观,也不悲观。我不悲不喜。"

应物兄觉得,就在这一刻,双林院士的身影似乎与程济世先生重叠到了一起。应物兄想起了他与程济世先生的一次谈话。在美国访学时,有一次他们提到了晚清士林对清代"开国儒师"顾炎武的研究。程先生说,晚清士林,既有曾国落、章太炎这样的大儒,孜孜为经国大业,又有汲汲为功名利禄的腐儒。话题很快就涉及晚清以后中国人所承受的无穷苦难。程先生突然说:

"我真想大哭一场。"等程先生情绪稳定了,他就问程先生:"您是悲观的人,还是一个乐观的人?"程先生说:"我不乐观。凡是在二十世纪生活过,尤其是在二十世纪的中国生活过的人,如果他还是一个乐观的人,那么他肯定是个白痴。但我也不悲观。一个研究儒学的人,尤其是在二十一世纪研究儒学的人,如果他是一个悲观的人,那么他肯定是个傻瓜。"

"我既悲观,又乐观。"程济世先生说。程济世先生接下来又讲到:"如何将先贤的经义贯通于此时的经世,通而变之,变而化之,既是晚清的命题,也是二十世纪的命题,更是二十一世纪的命题。"

与程济世先生的"既悲观又乐观"相比,双林院士的"不悲不喜",似乎更为超然。当然,这可能与他们彼此的身份有关。冷静,客观,事情落到我们头上该是什么样子就是什么样子,别急!这确实是一名物理学家应有的品格。眼下,斗嘴归斗嘴,双林院士的语调却是平实的,平实中有容智。他们还在继续斗嘴。他们虽然手杖挨着手杖,膝盖碰着膝盖,显得亲密无间,但斗嘴还是少不了的。相比较而言,双林似乎反应更快。他觉得双林院士着实令人羡赛。考虑到双林院士的丰功伟绩,他觉得双林院士更像是一个范例,一个寓言,一个传说,就像经书中的一个章节。

双林院士说:"上次给你挑刺,说你的诗集里少了一首诗,补上了吗?"

看到乔木先生站了起来,双林院士立即说:

"想做个七步诗?"

乔木先生有点耍赖了:"七步诗是曹植给自己写的博亡诗,可他比曹丕还多活了六年呢。我可不想比你 多活六年。那多没劲啊。"

应物兄当然知道他们在说什么。他知道,这也是巫桃没有陪同乔木先生过来的原因。巫桃这是闹情绪了。就在春节之前,双林院士也曾从北京来到济州。那一天,乔木先生送给了双林院士一本书:《闲情偶拾》。那是济州大学出版社为乔木先生出版的诗词集,它收录了乔木先生多年来的古体诗、近体诗和格律诗。最近的一首写于去年春天,如果没有意外,那应该是献给巫桃的。因为其中有这么两句:"淡梳妆,解罗袭,绰约冰姿暗生香。"第二天,双林院士又和乔木先生见面时,对乔木先生说:"就差一首诗。"集子是巫桃编的。乔木先生指着双林院士,问巫桃:"赠他的诗,没收进去?"

巫桃以为自己漏掉了,赶紧去翻。乔姗姆当天也在,坐在父亲身后,正在翻看一份晚报,这时候抬起眼皮,幽幽说了一句话:"那首诗挺好的。"那是一首《浪沟沙·送友人》:聚散竞匆匆,人去图空。徒留断梦与残虫。从此江海余生寄,再无双影?无处觅萍踪,恨透西风。桃花谢时雨却冷。抵足卧谈到蓬莱,梦中有梦。

这首诗乔木先生修改过两次,两次改的都是同一个地方:先是将"人去圈空"改成"人去楼空",然后又"楼"字改成了"圈"。圈者,猪圈也。这当然是指他们在桃花峪喂猪的事。对乔木先生来说,那段日子越是不堪回首,越是要频频回首,就像牙疼的人总是要忍不住去舔那颗坏掉的牙。当然,回忆那段往事,乔木先生也会感到温暖:他与双林先生,一个来自济州,一个来自北京,但却在桃花峪结下了深厚的友谊,有如桃园结义。但就像诗中所写,双林先生在桃花凋谢之时提前离开了,去了哪里?去了茫茫西北荒漠,继续研究他的导弹去了。

巫桃终于翻到了那首《浪淘沙》,说:"有嘛,我记得有嘛。"念了一遍,又对双林院士说,

"'再无双影'说的不就是您吗?"但双林院士还是说:"差了一首。"

乔木先生说: "你的记性真好。我是写过一首给兰梅菊的诗,写得有些油滑了,就没收进去。"兰梅菊,就是那个京剧表演艺术家,曾与他们一起在桃花峪下放劳动。不过,兰梅菊当时并不是喂猪,而是管理韭菜。那是个轻闲活。每个月,只累一天,就是将粪便泼向韭园。乔木先生的诗写的就是泼粪的情景。

双林院士摇了摇头,说:"不是那个。我说的是差了一首悼亡诗。"

烟斗在嘶嘶作响。乔木先生抽着烟,有一会儿没有说话。谁都明白,双林院士是说,乔木先生应该给去世的老伴写一首诗。过了一会儿,乔木先生终于开口了,说:"想过要写的,又觉得没必要写。苏轼的《江城子》,陆游的《钗头风》,把那些亡诗都已经写绝了。你再怎么写,也写不出新意了。"

乔姗姗的脸挡在报纸后面,声音却传了过来:"哪怕你随便写两句呢。哪怕做做样子,像苏轼那样,就写个'小轩窗,正梳妆'呢。"

乔木先生把木瓜抱了起来,说:"小轩窗,正梳妆?我从来就没见过她梳妆,怎么写?我每天醒来,她都开始干活了,熬粥,煎药,扫地,洗尿布,这些东西能入诗吗?"

乔姗姗说:"猪圈可以入诗,熬粥、煎药不能入诗?"

乔木先生说:"艺术源于生活。见过的,可以写,没见过的,没法写嘛。"

双林院士说:"过日子,你是浪漫主义者。

写诗, 你却说自己是现实主义者。"

巫桃过来替乔木先生解围了,说:"双先生啊,他还是写了,步的就是苏轼的韵;不梳妆,轻罗裳,缠绵病榻一身疮。我告诉你,她临走的时候,还是我侍候的。"这倒是事实。乔姗姗的母亲,在最后的几天里,因为天气炎热,后背和臀部都生了褥疮。巫桃抱着木瓜对双林院士说:

"不说这个了。木瓜喜欢你,想跟您老合个影。"

双林院士眼镜摘下又戴上,手杖指向木瓜:

"这小肉团是什么?狗?不像啊。"

巫桃有点不高兴了。巫桃说:"老哥,您上次来,还抱着拍照了的。上次是狗,这次就不是了?老哥还不到糊涂的时候啊。"巫桃称双林院士为老哥,或许是为了强调,她虽然年轻,但因为她站在乔木先生的高枝上,与双林院士的辈分是一样的。然后,巫桃随手拿起一个空杯子,说是要续茶,但再也没有出来。

当时,双林院士对乔木先生说:"我死了,你可以再写一首诗,补上。"

乔木先生说:"老同学啊,导弹啊,这个任务太重了,我一定要死在你前头。"

应物兄没有想到,双林院士现在竟然又旧话重提。他想,双林院士是不是忘了春节前的那次见面? 对,有些事情,双林院士是不可能知道的:就因为他的那番话,整个春节,巫桃都有些不愉快。

此时,乔木先生显然不愿意再在这个问题上斗嘴了,就把话题扯开,说:"老同学,我去看望何为姑娘了。她有点感冒,怕传染你,说这次就不见你了。"

双林院士用自己的手杖敲了敲乔木先生的手杖,说:"你大概不知道,我这次来,也是想看看她。我已经去过了。她睡得真香。就这样睡过去也挺好。"对了,这里得补充一句,当年何为教授也是下放在桃花峪。

双林院士突然问:"亚当呢?亚当怎么没有露面?"

乔木先生说:"知道你来,他更不敢露面了。"

谁都没有料到,双林院士手一抖,手杖掉了下来,在地面上咣当一声。一直没有说话的费鸣,连忙弯腰去捡那根手杖。双林院士挪动双腿,想站起来,但脚却踩住了手杖。接下来,只见双林院士佝偻着身子,脸却是仰了起来,发出一声长叹:"子房—"

一会儿亚当,一会儿子房,小乔与费鸣似乎都被搞糊涂了。应物兄当然知道,亚当和子房是同一个 人:张子房先生。双林院士缓缓坐下了。

直到他们从这里离开,双林先生再也没说一句话,又变成了小乔所说的石头,沉默的石头。直到这个时候,除了乔木先生,没有人知道双林为什么会来到济州,而且在济州期间总是呆在逸夫楼的阅览室。第二天,双林就悄悄离开了济州大学。至于他是不是还在济州,乔木先生就不知道了。乔木先生怀疑,双林院士很可能去了桃都山。巫桃出去了,乔木先生趁机向他透露了一件事:如果不出意外,双林院士的儿子就在桃都山,但他们已经几十年没有见面了。

"他儿子是做什么的?"

"据说是做植物学研究的。他倒也喜欢读诗,最喜欢的人是许浑。"

"晚唐的许浑?"

"跟他这个人倒也对脾气。许浑就喜欢田园诗。'劳歌一曲解行舟,青山红叶水急流'。"①

"那他到阅览室做什么?"

"做父亲的,心总是很细。他找到了儿子的著作,儿子曾在书中提到,每周都要到济大逸夫楼查阅资料。植物学方面的书籍和杂志在逸夫楼的六楼。'导弹'的借阅证,是我给他的。"

至于做儿子的为何不愿与父亲见面,乔木先生不愿多谈一个字。应物兄无论如何也想不到,有一天自己会与双林院士的儿子相遇。他当然更想不到,那个看上去像个老农似的人,竟然对他的儒学研究院产生那么大的影响。

这天,乔木先生之所以把他叫来,是要告诉他,双林院士编了一本《适合中国儿童的古诗词》。双林院士虽然喜欢古诗词,但毕竟不是做这个研究的,所以特意把目录给了乔木先生。

"他让我给他把把关。"乔木先生说。"他怎么想起来做这个了。这样的书,太多了。"

"你就别管了。我看了一下,有些句子以讹传讹,已经传了上千年了。你给他改过来。别的不要动。动了,他会不高兴的。"

乔木先生随口举了一个例子。双林院士最喜欢李商隐的《天涯》,"春日在天涯,天涯日又斜。莺啼如有泪,为湿最高花"。原来目录里就有这首。在李商隐的诗中,这是少有的明白晓畅又意蕴丰富的诗,美极了,但双林院士却去掉了,因为他觉得不适合孩子们读。双林院士说,给孩子看的,应是那些有益于他们成长的诗。

"不能说没有道理,"乔木先生说,"义山诗中,语艳而意悲者,首选《天涯》。好吧,那我就告诉你,他儿子小时候就会背这首诗。他或许觉得,儿子之所以远在天涯,就跟小时候看过这首诗有关。"

"哦。原来是这样。"

"太较真了。不就一首诗嘛,又不是导弹。他立即跟我抬杠,说,诗教诗教,岂能不当回事?"

应物兄却走神了。他想到了朗月客厅里挂的那概字。"住二枚",就是"双"啊。原来是双林晚土所题?他随后又想起来,那幅字是清风滋给携用的,清风觉得其意不祥。这个时候,应物兄其实已经预感到,双林晚士的故事中,或许隐含着个人的悲剧。与他这个预感同时冒出来的,是他想到了那首著名的诗《孔雀东南飞》,其中有"中有双飞鸟,自命为驾费。仰头相向鸣,夜夜达五更。行人驻足听,寡妇起彷徨"之句,描述的是一对恋人的墓地。双林院士也选了这首诗。

哦,莺啼如有泪,为湿最高花。这句诗涌出喉咙,跳上舌面。他感觉到它弹了起来,贴住了上腭。它还要上升,于是它暂时落了下去,把舌面作为一个跳板,纵身一跃,穿过上腭,穿过脑子里的那些复杂而且混沌的物质,落到了他的最高处,也就是他的头顶。它还要上升,于是它浮了起来,在他的头顶盘旋。

"你怎么会有这种感觉?"他问自己。

"他一定是被'为湿最高花'这个意象感动了。"他用第三人称方式说。

很快,他就又回到了现实中。先是回到了朗月的书架前,然后回到了岳父面前。在岳父面前,想着另一个女人?他差愧得抬不起头。当时他是蹲在乔木先生面前。但为了表示自己正聆听教诲,他还必须抬着头。

# 18.人才引进

"人才引进会议",全称是"人才引进及留学工作会议"。应物兄并没有参加,参加者是各院、系、所的负责人。中午在食堂吃饭;人文学院踪长张光斗教授端着可乐,来到了他面前,告诉了明天开会的消息。张光斗用可乐漱嘴,可乐的泡沫使他的腮帮子都鼓起来了。随着咕噜一声响,腮帮子收回去了。张光斗说,本来是放在下学期召开的,现在提前召开,是因为有好事之徒在同上公布了中国高校排行榜。张光斗向他透露了一个数字:济大的排名由七十三掉到了八十四,落称断崖式下降!

"怎么会下降呢?下降得还这么快?"

"主要是排行榜加入了新的参数;毕业生当中的留学人数,教师出国进修的人数,从国外引进的专家人数。重新调整政策,鼓励学生出国倒学,重金引进国外的优秀师资,也就迫在眉睫了。"

张光斗教授当然知道他在筹备儒学研究院。

起初,他曾与张光斗商量,能否在人文学院挤出一间办公室,作为儒学研究院的筹备处?张光斗答应得很爽快,说正好闲置了一间,还是个套间。一直是姚先生用的,其实姚猬先生已经多年没来了,只是堆放了一些资料和器皿。姚翻先生说了,百年之后都要捐出去的。宝贝倒都是宝贝。那些资料大都涉及我们的历史分期。没有它们,华夏早期文明就是一笔糊涂账。器皿嘛,什么都有。有几把洛阳铲是从盗慕者手里买的,放在书架上,上面挂着葫芦。那葫芦是从墓里挖出来的,上面标有济河的各个渡口。现在,房间钥匙和防盗门钥匙都还在姚先生手上。里面的恒温机坏了,打开之后,院里可以联系厂家来修一下。只是不知道厂家还在不在了。张光斗说:

"要不,你给姚先生说一下?别的事,我来办。"

这就是谢绝了。张光斗又问他:"你知道姚先生在何处云游吗?""不知道啊,多天没见了。""芸娘也不知道。芸娘还说,姚先生本人可能也不知道。这怎么可能呢?但你听听芸娘是怎么说的:姚先生总是被一群学者簇拥着,从这个会到那个会。究竟是什么会议,姚先生都搞不清楚,也懒得搞清楚。"

这一天,张光斗喝着可乐,低声说道:"要我看,会议提前召开还有一个原因,就是为你的研究院鸣锣 开道。"

"张院长, 你听谁说的?"

"虽然我的专业不是儒学研究,可我还是感到与有荣焉。"

"我们本是一家人嘛。"

"听说你们可能另立门户?"

"怎么可能呢?儒学难道不属于人文范畴?""听说葛校长有可能亲自兼任研究院院长?"

"我真的不知道。我只是被葛校长临时抓了壮丁"当天晚上,他就知道了会议的相关情况。虽然葛道宏并没有在会上宣布研究院成立的消息,只是说准备成立一个儒学研究院,但很多人就打来电话,向他表示祝贺。接到第一个电话时,他想,你们的消息够灵通的,虽然这个工作非我莫属,但这不是还没有最后定下来吗?还有,你们只知其一,不知其二,不知道更大的新闻还在后头呢,那个院长不是我,而是程济世先生!你们就等着惊呼吧。

稍晚一些时候,小乔也打来了电话。小乔给他提供了一个细节,说:"华学明教授在会上特意提到了你。他说,如果出国留学的人,出国访学的人,如果都能像应物兄那样,学成归国,报效济大,济州大学的排名就会蹭蹭蹭地往上蹄。"

"他也是从国外回来的嘛。"他对小乔说。"虽然他也是趁机表扬一下自己,但他说的确实是事实。"

"学明当时完全可以留在斯坦福大学,人家确实也想留下他,但他回来了。"

"我们也没有亏待他嘛。"小乔说。

"会上一定还有不少反对意见吧?"他问。小乔没有直接回答这个问题,而是说:"葛校长涵养太好了,听了那么多怪话,一点不生气。"最后的三个字"不生气",小乔的语调已经接近京剧道白了,"你怎么知道的?"小乔或许认为,只有她才会向我通报情况。

"有人在微信里说了。"他说了谎。他不想让小乔失望。

"确实有人怪话连篇。不过,这不值得生气。会后,葛校长说了一句话,我认为这句话是对伏尔泰思想的发展。伏尔泰说,我不同意你的意见,但我维护你表达不同意见的权力。葛校长又加了一句,当然,你说你的,我做我的。""是啊,认定的事情,就要做好。"他说。

"是考古系的一位'先生'挑的头。"小乔说。

小乔当然知道,只有乔木先生和姚翻先生这样级别的人才能成为"先生",所以小乔这么说就带有嘲讽意味了。小乔说,那位"先生"说了,这个会议他就不该来,因为跟考古系无关。

要考古系的学生去美国留学吗?美国有'古吗?二百年历史放在中国,不过屁大一会儿。奶奶穿过的靴子就是文物,爷爷用过的烟嘴就是文物。跟他们能学什么呢?所以这位"先生"说,万般皆下品,惟有留学高,这句话放到别的系合适,放到考古系却不合适。科研处处长沉不住气,说你们如果不想到别人那儿留学,那就应该让别人到我们这儿留学,所以你们可以充分吸引外国留学生。这位"先生"怪话又来了,声称这得跟中文系商量,因为那些留学生得先到中文系学习文言文,学习甲骨文,学习小篆、隶书、金文,然后才能到考古系学习。

他对小乔说:"这位'先生'说的也有道理。

但却忽略了最重要的一点。"

小乔说:"哪一点?哪一点?快告诉我。"他说:"忽略了方法论。美国考古学理论经过了一次又一次创新,对各国的考古系理论有很大冲击。美国的考古学设在人类学之下。他大概不知道,马克思主义之所以会在美国发展开来,就是因为马克思主义考古学在美国考古学界有根本性的影响。他可能也没有听说过性别考古学、土著考古学、认知考古学。"

小乔说:"这么说来,他很无知嘛。"

他说:"他的强项是田野考查。年轻的时候,他长年钻在墓穴里。"

小乔笑了,说:"我认为,他现在就应该钻到墓穴里去。"

她虽然是笑着说的,但他却听得心头一颤。她是葛道宏身边的人,要是她向葛道宏这么进言,那位"先生"可就要倒大霉了。

应物兄当然认得那位"先生"。跟你说话的时候,他总是凑得很近,盯着你看,脸上带着讥消。眼睫毛总是不干净,好像粘上了墓穴里的灰尘和蜘蛛网。不管你说什么,他都要抬杠,即食嘴巴不抬杠,也要用鼻孔发出奇怪的声音,好像在说,得了吧,谁信呢,别装蒜了,谁不知道你也是猴变的?他的脸上总是雾蒙蒙的,那是怀疑主义的迷雾,可是当你承认自己是猴变的时候,他的怪话又来了,你怎么知道你是猴变的?有证据表明,人的进化与猴子没有关系,而是分别进化的,所谓裤档放屁,兵分两路。这话说的,怎么能说没有关系呢?马克思早就说过,一切事物都是相互联系的。

但这位"先生"其实是个好人。比如,他虽然不同意姚先生的观点,但有一次姚翻先生发病了,他硬是把姚翻先生从三楼背了下来。而他本人又矮又瘦,姚翻先生的体重都快是他的两倍了。足足有两个星期,他只能弯腰走路。虽然他本人反对人是猴子变的,但他弯腰行走的方式,却对他的观点构成了讽刺:他不仅是猴变的,而且又退化成了猴子。

他对小乔说:"这位'先生'曾有过重要的考古发现。济河曾经是丝绸之路的重要河道,济州曾经是丝绸之路的重要集散地,就是他首先提出来的。"

"您真是一个好人。"小乔说,"费鸣跟着您,有福了。"

当天,更晚一些时候,季宗慈也给他打了一个电话。作为校外人士,季宗慈竟然也知道会议的内幕。季宗慈提到,哲学系的一位老师在会上也是怪话连篇,而且采用的是自问自答的方式。这位教授问道:出国留学相当于什么?相当于一个人的成年礼?这也太夸张了吧。照这种说法,出国就相当于女孩子首次来例假,男孩子第一次遗精。那么回国呢?留学回国又该叫什么呢?受了孕回来生孩子了?又说,国外高校是把好学生留下,把不好的学生送走。我们倒好,把好学生送走,把人家不要的高价买进,这是不是践卖了儿子,再高价买只猴子?季宗慈说,你听听,真是奇谈怪论。哲学系搞不好,以前我认为是他们互相告状,现在看来问题不是那么简单,因为他们拒绝和西方哲学界进行实质性接触。

聊着聊着,季宗慈突然提出:能不能把程济世先生的著作交给他来出版?

"程先生的事,我怎么做得了主呢?"

"应物兄,你就别给我装糊涂了。你瞒不了我的。我知道程先生快回来了,你是程先生最信任的人。程 先生的事情,你不管谁管?"

"反正这事还早着呢。"

"书的出版周期很长的,所以必须未雨绸缪。我只要简体字版权,繁体字版和外语版的版权,你可以给别人。有饭大家吃嘛。我这个人,你是知道的,不吃独食。"

作为消息灵通人士,葛道宏在会上是怎么讲的,季宗慈全都知道得一清二楚。季宗慈说,他完全赞同 葛道宏的说法。葛道宏在会上说了,鼓励学生出国留学的事情,可以先放一放,因为留学费用是很高的。 为了鼓励学生出国,学校可以资助一下,但毕竟还得家长掏腰包。但是,有一点是不能再拖了,那就是不 惜血本引进人才,尤其是引进国外的名师,尤其是享誉世界的大师。建一个与国外相媲美的自然科学的实 验室,往往要花费巨资,所以,人文领域的研究院可以先建一两个。总而言之,有名师方为名校,名师为 名校之本,堂堂济大岂可无本?无本则如无警之骑,无舵之舟也。

复述完葛道宏的讲话,季宗慈说:"这篇讲话,是不是费鸣起草的?"...

葛道宏以前的讲话,当然大都是费鸣起草的,但这篇讲话是不是,他就不敢打保票了。有点像,也不太像。费鸣起草的讲话稿,通常都带有口语色彩,而且里面通常会塞一两个笑话。这篇讲话稿,似乎有点太严肃了。多天之后,得知它还是出自费鸣之手,他又觉得,费鸣把握得很好。本来就是个严肃的事,怎么能随便开玩笑呢?

这一晚上,他没有睡好。

第二天中午, 葛道宏突然让他马上过去一趟。

还没等他坐下,葛道宏就说,从清华大学校方获悉,程先生清华之行推迟了。

"是吗?为什么?"

"据说是程先生方面提出推迟的。程先生希望春暖花开的时候再来到北京。清华方面猜测,可能是因为

北京最近暴发的大规模流感引起了程先生的不安。西方媒体对此事报道甚多,大肆渲染,甚至攻击中国的公共卫生制度。真是乱弹琴!流感跟公共卫生制度有多大关系?主要是风干物燥嘛。那个朋友说,他其实理解程先生,因为他儿子本来要带着洋媳妇回国探亲的,看到报道都不敢回来了。所谓危邦不入,乱邦不居。"葛道宏说,"我虽然安慰了对方,但心里却想,不来更好!我还担心清华将程先生扣下不放呢。

别怪我多心。防人之心不可无啊。"

"西方媒体总是这样,抓住一点,不及其余。

程先生对此向来是反感的。程先生跟CNN总裁是朋友,曾当面指出过。不过,因为说的是流行性疾病,在搞清楚事实之前,程先生谨慎一点,是必要的。"

"我当然知道。他的身体又不是他自己的。"

葛道宏说,"我的想法是,你能不能尽快去一趟美国?"

"我正在办理签证。"

"费鸣的外语不错,他可以陪你去。"

他明白,葛道宏现在就想让费鸣滚蛋。校长办公室编制已满,费鸣不走,小乔就进不来,而小乔马上就要毕业了。一个萝卜一个坑嘛。

"正好,你们去美国的时候,可以好好聊聊。"

"他来得及办签证吗?好像来不及了吧。"

"来不及了?"

"您知道,美国自称是个特殊的国家。它以为全世界的人,甚至包括外星人,要么想做它的臣民,要么想对它进行恐怖活动。这个国家没有安全感。对于签证材料的审查,已经到了变态的地步。留着络腮胡子都可能被拒签。"

"他们真该撒泡尿照照自己。"

这么说着,葛道宏就向洗手间走去了,到了门口,又回头说道:"每次在美国过安检,感觉能脱的都脱得差不多了,都光脚拎着裤子了,还是不行。"然后,葛道宏推门进去了。或许是因为在自己办公室,葛道宏竟然没有关门。不关门就罢了,还边撒尿边说话。"这倒无所谓,男人嘛。就是那些美国妇女,简直败人兴致,一身肥嘟嘟的肉!她们自己不在乎,倒让我们这些在好莱坞电影中看惯了美女的人,有些受不了。"

他也去了趟洗手间。葛道宏忘记冲水了。替葛道宏冲水的时候,他通过洗手间的镜子,看到有一束微妙的光束射向了自己的脸。镜子中的他,额骨略高,鼻梁笔直,而且意外地显得年轻。他听见自己说:"我不需要人陪。我自己去。"

这天送他出门的时候,葛道宏突然问了一个问题:"听说你也认识铁梳子?她请你去过桃都山别墅吗?"

他说:"认识倒认识,但没有交往。"

葛道宏说:"我想起来了,铁梳子好像说过,她那个别墅就是程济世的父亲当年住过的别墅,曾毁于战火。倒也没有完全毁掉,只是被刘邓大军的炮火轰掉了半个屋顶,后墙被炸开了一个口子,院内炸出了一个大坑。铁梳子说,它后来就变成了羊圈。铁梳子将桃都山承包以后,将那个别墅按原样建好了。程济世先生小时候肯定在那里住过。"

他想起来铁梳子曾说愿意捐助他一百万出书的事,就顺便说了一句:"要不,你给她说一句,让她把别 墅捐给我们?"葛道宏立即表扬了他:"我要提出来,她当然不会拒绝。她跟我们学校有合作嘛。但这话我 不适合说。"他以为葛道宏是在暗示,应该由他来说,但葛道宏随即又补充道:"她要是乖,就自己提出 来。"

# 20.程先生

程先生看到他,上来就说:"应物,知道吧,子贡昨日还说,我应许你们做个兼职院长就行了,哈佛这 边不要放下。什么兼不兼的?鱼与熊掌,不可得兼。济大我是要去的。济大就是熊掌。"

谈话的地点就在程先生的寓所,程济世先生称之为"柠楼"①。程先生说:"这把老骨头,若对济州还有用,我就辞了样楼,回去。"

黄兴说:"弟子陪先生回去。弟子用专机送您回去。"

程先生感慨道:"真是我的子贡啊。你也回去济州投资嘛。既能赚钱,又能助家乡父老发财,两全齐美,何乐而不为?"

黄兴右手抚胸,弯腰,说:"弟子唯先生之命是从。"

程先生说:"子资,上次回台湾,你的几位朋友去看我了。代我谢谢他们。"

黄兴说:"有缘拜见先生,是他们的造化。

他们须重金谢我才是。"

程先生提到,有个朋友在台湾也建了个儒学院,盼望他能回去,以促动台湾的儒学研究。听程先生这么一说,我们的应物兄心里格登了一下。但他不便插话,只能竖着耳朵听讲。他把表情调整到略带忧惧的样子。

程先生说:"漂泊已久,叶落归根的想法是有的。剔骨还父,剔肉还母,本是人伦之常。回台湾是归根,回大陆也是归根。父亲的墓在台湾,母亲的墓在济州。回台湾好是好,可以信口开河,无所顾及。只要不杀人。可就是太闹了,太能闹了呀。闹哄哄的,Too noisy!一刻不消停。

一会儿蓝,一会儿绿,眼花缭乱。一些老朋友也搅进去了,横连纵合,党同伐异,比春秋战国还能闹。本来是四海之内皆兄弟,如今倒好,新友旧朋竟也反目成仇。攻乎异端,斯害也已。到了台湾,入世不好,不入世也不好。入世?入哪个世?只要入世,就难免要搅进去,难免要跟着闹腾,Make a noise!一闹腾,骨头都要散架了。他们是让我出任儒学研究院院长。院长我也不愿干。我跟某些老朋友不一样。给了他们,他们定然跑得比兔子都欢。"先生所说的"那些老朋友"

是谁呢?李泽厚先生?杜维明先生?还是余英时先生?他不能问,只能听。"他们呢,顾盼自雄,还能折腾。我是不愿折腾了。不想闹着玩儿了。我还是愿意老调重弹,和谐为上,别瞎折腾。夫子是对的,只当素王。我是安于当一个学者,当一个思想家,当一个小老头。既无高官之厚禄,又无学者之华夜,赤条条一身素矣。闲来无事,找几个人聊聊天。清霜封殿瓦,空堂论往事;新春来旧雨,小坐话中兴。岂不快哉?"

讲到这里,程先生要去趟洗手间,说:"稍等,我得去嘘嘘了。"

在本草话和济州话中,"嘘嘘"指的都是儿童撒尿,也指大人给儿童把尿。他觉得,程先生俏皮地选择这个词,正好说明程先生对济州的感情太深了,有如赤子对母亲的眷恋。程先生的前列腺一定也有毛病,因为一去就是好长时间。在前列腺方面,我似乎有些青出于蓝,或许应该给先生介绍个方子,就是用玉米须煎汤代茶。但又似乎不可信也。他想起金或说过,它的作用主要是利尿。

趁着程先生不在,黄兴凑近他,说:"应物兄,我会鼓动先生尽早回大陆的。我也回去瞧瞧。你说得对,那里商机无限。"

随后, 黄兴提到了他们共同的朋友郊象愚, 但用的是郊象愚另一个名字: 敬修己。这是程先生给他起

的名字。黄兴说:"修己兄不太支持先生回国。"

与黄兴一样,敬修己也是程先生的私淑弟子。程先生对他很看重,曾聘他做了自己的学术助手,但因为他志不在学术,做事又容易冲动,程先生就将他安排在了黄兴的公司。黄兴公司门下,有一个"儒学与商业"网站。敬修已负责的就是那个网站的编辑,活不重,钱蛮多。应物兄忍不住说道:"修己者,象愚也。说是象愚,我看是真愚,愚不可及。他跟随先生多年,算是白跟了。毋意、毋必、毋固、毋我,他一条也做不到。"

黄兴说:"他昨日还打电话,提醒先生不可急着决定,可以先答应回去看看。他也想跟着回去看看吧。 他出来得太久了。"

他立即对黄兴说:"你告诉修已兄,此事办成后,他若想回去,我可以助他一臂之力。要是办不成,哈,元曲里有句唱词,我要送给他;忙赶上头里的丧车不远,眼见得客死他乡有谁条奠。"这段时间,因为与葛道宏接触多了,他也习惯于引用一些戏文。此前不久,他和敬修已共同的的一个朋友客死加州,他在敬修已发给他的邮件中看到了葬礼的图片。修已伫立于墓前的身影,最让他唏嘘不已。修己明显老了,一脸悲成。修己兄,你修来修去,修得不像自己了。

"修已兄近况可好?"

- "一日深夜,我路过海湾大桥,见他一个人在桥上走,心中一惊。修己是不是患上了梦游症?"
- "千万别掉到河里。"他赶紧说道。
- "应物兄有所不知。梦游人就是在屋顶上行走,都有精确的位置感,不会掉下来。他们可以在屋脊上奔跑。"

程先生从洗手间出来了。

这天,他照例录下了程先生的话。程先生接下来的话,真是既诚恳又深情,文华质朴相半是也,文质彬彬是也。程先生说:"嘘嘘一下,轻松多了。人老了,话多,尿多。这里有一本书,里面夹了一朵桃花。桃之天天。西人爱玫瑰,国人爱桃花。这里还有一本书,里面也有一朵桃花。你们看看这两朵桃花。能看出difference(差异)吗?这一朵是在北京的中南海采的,这一朵是在台北的介寿馆采的。看不出是不是?那是时间长了,发白了,发黄了,于了。同是桃树,也是南北有别啊。单说这花儿,在台湾,叶先花后,花朵疏落;北方呢,则是花先叶后。花先叶后,故有灼灼其华,故有人面桃花相映红。应物,你回去可以给葛先生讲,我喜爱北方的桃花,济州的桃花。济州的桃花,以凤凰岭上慈恩寺的桃花为最好。我想慈恩寺的桃花了。"

啊, 慈恩寺与有荣焉。

我真想马上把这个消息告诉慈恩寺的住持释延长。

程先生突然说道:"清华有朋友讲,济大校长曾向他探听我在北京的行程。这朋友很敏感,问我是不是要回济州。我没给他讲实话:想远了,礼节而已,乡党嘛。"

"葛校长说,他盼您如久早盼甘霖。"

"北京啊,上海啊,也都有学校欲请我回去。既然要回,还不叶落归根,还不一竿子插到底?要回,就回济州。兹事体大。回?怎么回?何时回?.容我再考虑几日。这边的事情,也需交待清楚。怎么样,届时子贡陪老夫回去一趟?"

"回十趟也是应该的。"黄兴说。

"子贡啊,你可在济州建都。你的(商业)帝国在东亚,都城在济州。届时我们师生终日相处,岂不快

"弟子愿与应物兄一起,终生服侍先生。""此事,须说与犬子知道。若他愿意,我也想带他回去看看。带他去过韩国,回过台湾,到过新加坡,还没带他回过大陆。有次跟他谈济州,他以为我讲的是韩国的济州。数典忘祖啊。子不教,父之过也。再说了,我也很久没吃到仁德丸子了。济州的仁德丸子,天下第一。北京的四喜丸子,别人都说好,我却吃不出个好来。名字我就不喜欢。'四喜丸子'始于何人?始于张九龄。公元702年,张九龄参加科考,中了头榜,给招为骑马。这是好事吧,可他父母却不知道。他家里遭了水灾,父母都逃了。大婚之前,父母终于找到了。他就让厨师做了四个丸子,讲这叫'四喜':金榜题名,一喜;成家完婚,二喜;做了乘龙快婿,三喜;阅家团圆,四喜。嗨,真是沾沾自喜。儒家、儒学家,何时何地,都不得沾沾自喜。何为沾沾自喜?见贤不思齐,见不贤则讥之,是谓沾沾自喜。五十步笑百步,是谓沾沾自喜。还是仁德丸子好。名字好,味道也好。仁德丸子要放在荷叶上,清香可口。仁德丸子,天下第一。食不厌精,脍不厌细,精细莫过仁德丸子。应物,回去就给葛先生讲,奔着仁德丸子,老夫也要回济州。"

这段话非常重要,道器并重!他后来将它整理成文,呈给了葛道宏。再后来,因为要寻找程济世先生的旧宅,他觉得这是个线索,就又把这段录音翻来覆去听了无数遍。他在程先生的语气中,悉心体会着程先生的真情实感。他甚至能听出来,程先生提到仁德丸子时,望梅生津,嘴滑了一下。只是那仁德丸子是什么丸子,虽然我也很想尝尝,无奈余生也晚,未曾耳闻啊。因为高兴,程先生还拉了一段二胡,拉一会儿,讲一会儿。程先生的二胡拉得很好,拉的是

《梅花三弄》,前后足足拉了半个钟头。程先生多次深情地看着那二胡的弦子,有时甚至忘记了手上的动作。程先生喜欢中国乐器,不喜欢西洋乐器。程先生曾说过,我们的弦子是从马尾巴上弄的,他们呢,他们的提琴、钢琴用的是钢丝、钢筋。我们的笛子是用竹子做的,他们吹的是铜管。我们是天人合一,他们是跟机器较劲。这会儿,程先生拉完之后,说:"赫拉克利特的那个比喻是对的:对立产生和谐,如弓与六弦琴。但还有比六弦琴更恰当的比喻,那就是二胡。":程先生提到赫拉克利特的时候,他突然想到了赫拉克利特的一句名言:一个人的性格就是他的命运。他在内心里感慨了一声:我的性格很好,但命不好。因为觉得这有些怨天尤人的意思,所以他又悄悄地把这句话改了一下:我的性格不好,但命很好,因为我遇到了程先生。然后他问自己:性格好命不好,和性格不好命好,哪个好?他一时找不到答案。

这会儿,他想,莫非程先生要以音乐为例,阐述自己的和谐观念?

他猜对了。程先生调整着琴轮,说:"《广雅》中说,和,谐也。《尔雅》中说:谐,和也。"程先生 抚摸着弓子上的毛,似乎要用手指来检验它是否整齐。那动作极尽温柔,但面部表情却没有变化,"常听人 言,人人有口饭吃叫

'和',人人可以讲话叫'谐"。谬也!左右左右,先左后右,左上右下,男左女右,中国人向来以左为尊,左御史高于右御史,左丞相高于右丞相。只有元代是右高于左。即便是望文生义,从字的构成上看,此二字也应解释为:地里先有庄稼,锅里先有饭,人人才有一口饭吃,是谓

'和', 先划定个话语空间, 尔后再开口讲话, 是谓'谐'。所谓先确定伦理纲常, 人人都来遵守, 就叫'和谐'。和谐是最要紧的。中国最怕乱。宁做太平犬, 不做乱世人。一乱, 就完蛋了。"

程先生提到一个名叫灯儿的人:"我喜欢二胡,是因为灯儿。灯儿的二胡拉得好,拉得最好的一支曲子叫《汉宫秋月》。小时候,途正月十五,听《汉宫秋月》,品十五月宵,乃一大快事。"说着,程先生竟然吟唱起来:听汉宫秋月,品十五元宵,快哉,快哉!哎呀呀,该浇水喽—

浇水?浇什么水?有何深意存焉?哦,原来看山是山,看水是水,浇水就是浇水。程先生在吟唱之时,因为微微转动一下身体,变换了视角,突然看到书桌后面的兰花开了,觉得该浇水了。程先生把那盆 兰花移到了书桌上。那个书桌其实不能叫书桌,得叫书案了,因为它比一般的书桌大了许多,上面铺着牙 白色的毛毡,几乎像个小舞台。

黄兴将浇花水壶递给程先生。程先生浇着花,说:"有个美国议员来了,看到这盆兰花,就讲好啊好

啊。好什么好?小庙里的菩萨没见过大香火。济州的兰花才叫好呢,风凰岭上的兰花才叫兰花。这兰花算什么?野草而已。"

慈恩寺大主持释延长的师弟释延安,喜欢画画,也画兰草。我回去一定给他说,你们这里的兰草是天底下最好的。

"我记得,画筋里,也放着一盆兰花。"程先生说。

程先生所说的画筋,漂浮在历史深处,漂浮于波光潋滟的济河之上。程先生说:"灯儿便常在画筋里拉二胡。灯儿的二胡拉得如泣如诉。灯儿人很漂亮,用现在的说法就是sex appeal(性感)。灯儿是个忙人,素面常显粉污,洗妆不视唇红,拉琴也是忙里偷闲。我梦见过她。"

这灯儿是谁? 莫非是名歌妓?

程先生接下来的讲述,似乎印证了他的猜想。程先生说,他还清晰地记得灯儿的样子。岁月之尘无法掩饰她的美,反而使她更加熠端生解。他还记得她的后背挺得笔直,发器高高挽起,下巴微微翘着,胸部的曲线映上了画筋的窗纸。哦,程先生的记忆力真是惊人,比如他竟然还记得有一只猫竖起尾巴从窗台上跑过,把灯儿映在窗纸上的曲线给搞乱了。程先生说,当她的手指揉动琴弦的时候,她的小腹起伏有致,有如春风吹过水面,荡起阵阵涟漪。

"扯远了。"程先生说。

"灯儿一定是二胡大师吧?"黄兴问。

程先生眯上了眼睛,再睁开时,目光突然变虚了,好像焦距变了。程先生说,最后一次听灯儿演奏, 是在他离开济州之前。家里来了不少人,吹拉弹唱,饮酒作乐。再后来,琴音变成了悲音,欢唱变成了抽 泣。说着,程先生吟诵道:

对青山强整乌纱。归雁横秋,倦客思家。翠袖殷勤,金杯错落,玉手琵琶。人老去西风白发,蝶愁来明日黄花。回首天涯,一抹斜阳,数点寒鸦。①

这些话,应物兄有的是第一次听到,有的已听过多次。上面的这首小令,写的是游子在重阳节的一腔 柔肠,他已不止一次听过。每次听,都不胜唏嘘。他记得,程先生上次吟诵完这首小令,又吟诵了辛弃疾 的词:

晚日寒鸦一片愁,柳塘新绿却温柔。若教眼底无离恨,不信人间有白头。肠已断,泪难收。相思重上小红楼。情知己被山遮断,频倚阑于不自由。①.

可这一次,程先生只吟了首句,就站了起来,又去了趟洗手间。黄兴悄悄对他说:"先生有些伤感了。 先生伤感的时候,就会说寒鸦。寒鸦到底是什么鸟?"他说:"就是乌鸦。"黄兴说:

"不是吧?我问过先生,寒鸦是不是乌鸦,先生说,寒鸦又叫慈乌。"这时候程先生出来了。黄兴转换了话题,问他:"何时去看孩子呢?我让人送你去?"

这话让程先生听到了。程先生说: "夫人前段时间带着应波小姐来过,将你留在这里的书籍取走了。"

乔姗姗来美国探亲了?而且还带着应波来过先生家里?我怎么一点都不知道啊。乔姗姗不告诉我,是可以理解的,但应波怎么也不给我说一声?他倒是想起来,他回国的时候,曾将一些书籍留在了这里,那是他留给应波的。应波是两年前来到美国米尔顿中学的。当时她去加拿大旅游了。修已曾答应他,把那些书送给应波的。看来,修己失言了,竟惹程先生为此事劳神。

"尊夫人秀外慧中啊。"程先生说。

- "慧是慧,秀就谈不上了。"
- "夫人大家闺秀嘛。乔先生家教很严吧?食不言寝不语,席不正不坐?"
- "见到先生,她可能有些拘谨。"
- "所以是秀外慧中嘛。"

他们谈话的时候外面还在下雪。透过"样楼"的窗户,可以看到一辆辆铲雪车正隆隆驶过,路边是卷起的雪堆,车后是漆黑的柏油路。程先生果然又提到了《论语》中关于松树的名句,"岁寒然后知松柏之后凋",提到了"松表岁寒,霜雪莫能凋其采"。程先生又突然问道:"济州冬天有雪吗?雪大吗?幼时,大雪一下就是一冬天,大地白茫茫一片真干净。"

他回答道:"济州现在很少下雪。"

说这话的时候,他有点底气不足,好像老天爷不下雪是他的错。程先生倒非常想得开。凡是涉及中国,再不好的事情程先生都能原谅,都想得开。程先生说:"这没什么。孔子就不关心下雪不下雪。风花雪月,孔子谈风,谈花,谈月亮,就是不谈雪。子不语怪力乱神,子亦不语雪。一部《论语》,煌煌巨著,从头到尾竟然没有一个'雪'字。"

随后,程先生突然讲了一个"雪桃"的故事。

①"将楼",典出《论语·公治长》:"子曰:'道不行,乘梓浮于海。从我者,其由与?'子路闲之则喜。子曰:'由也好勇过我。无所取材。'"

# 22.之所以

之所以爽快地答应来美国,除了尽早与程先生商谈儒学研究院的事,应物兄还有一个私心,就是想见见女儿应波。他已经有一年多没有见到应波了。她在米尔顿中学读书。打车过去虽然只需二十来分钟,他却觉得很漫长。

来美之前,他给乔姗姆打过电话,说他要去美国出差,问她有什么话要捎给应波。乔姗瓣说:"我跟某些人不一样。我每周都和我的孩子联系的。"

任何时候,只要一想到乔姗姗,他眼前首先出现的就是她的嘴巴。那是她的炮台,从那里射出来的火炮能将他炸得血肉横飞。乔姗姗的嘴形其实很好看,有着微妙的柔和的唇线。当她启唇微笑的时候,她的牙齿就像转基因玉米一样整洁有序。可惜啊,他现在很少能看到她的这个样子了。出现在他眼前的乔姗姗,经常是准备吵架、正在吵架或者刚吵完架的乔姗姗:唇线僵硬,同时嘴角朝两边拉开,向闪闪发亮的耳坠靠拢,与此同时那唇角的皱纹也就风起云涌。她说的最多的就是"我"字。提到应波,她也总是说"我的孩子"。

他忍不住纠正了她:"是我们的孩子。"

乔姗姗说:"是啊。我跟你生过一个孩子,不是吗?"

他感叹道:"这话听着怎么有点别扭。"

她立即呛了一句: "我说错了吗?我不认为我错了。我只是在陈述事实。"

是啊,她怎么能错呢?她是谁啊,她是乔奶姆,而乔姗姗永远是正确的,尤其是在她犯错的时候。而在她的眼里,他却永远是错误的。在漫长的婚姻生活中,她只有一次承认自己犯了错:"我真是瞎了眼了,嫁给了你。"但同时,她又认为,他只做过一件正确的事,那就是娶了她。乔嫣姗曾对他说:"别惹我不高兴。你不高兴了,是你一个人不高兴。我要是不高兴了,全家人都得跟着不高兴。"他认为她做到了。虽然常常搞不清楚,她为什么突然就不高兴了。

波儿已经出落成一个大姑娘了。看到她的那一瞬间,他甚至有些不适应。波涛汹涌!他首先想到这个词。她的胸部比她母亲还要大。都是西餐给喂的。她的头发也过于蓬松了。他得好好观察一番,才能分辨出那到底是黑色还是紫色。哦,是黑红色。女儿一天天长大,他就是想抱也不能抱了。谁说的?女孩过了十五岁,就成了妖精。这话虽然难听,但却接近事实。她的情绪总是变幻莫测。很难想象,褪褓中的那个粉红色肉团,竟很快长成了一个情绪复杂的女人。他陪女儿吃了顿饭。女儿不时地玩着手机。

他记得上次来看她的时候,天空中有大雁飞过,它们排成"人"字形,叫声粗嘎。大雁飞过之后,又有军用直升机飞过。而此时,天空澄静,连一只鸟都没有。她在收看最新的电影,同时不耽误发微信,发视频。她发了一个和他搂肩举杯的镜头,然后让他看同学们的评论:新男友?中国人,日本人?韩国人?印弟安人?蒙古人?

她调皮地回复了一下: "是鲁国人。"

朋友问:"鲁国在哪?"

她又回复: "与日本、韩国隔海相望。"

朋友点赞: "原来在俄罗斯? 你找了个俄罗斯情人? 当心家暴, 当心守寡。"

她的回复是:"守寡有什么不好?可以再多一次合法恋爱机会。"

她接着又安慰对方: "不是俄罗斯人,是出生在俄罗斯的犹太人。"

他对应波说:"我怎么成了犹太人?"

女儿说:"说着玩呗。不过,你还真有点像犹太人。"

我是个犹太人?一个没割包皮的犹太人?在

《孔子是条"丧家狗"》一书中,他倒是写到过犹太人。他是在解释"己所不欲,勿施于人"的时候提到犹太人的。犹太教法典《托拉》说,

"有害于己的,勿施同胞"。中国人和犹太人都讲究适度,善于妥协和让步,都是中庸哲学的天然继承人。犹太教的伦理体系与儒家相近,不是康德式的孤独个人在宇宙中按照理性原则进行自我选择,而是先由立法者确立道德原则,确立

"礼",然后众人来遵守。但这个"礼",并不是冷冰冰的,它带着人性的温度,人情的温馨,渗透于美食和歌舞之中,内化于个体的身心之中。他曾半开玩笑地说,在中国人之外,如果让我选择另一个身份,那么我愿意选择犹太人。但他从来没有想到,女儿会半真半假地把他称为犹太人。她是看了他的书才这么说的吗?不可能。她对他的书,向来没有兴趣。

"我怎么会是犹太人呢?犹太人重男轻女。

犹太人认为,生男孩是有福的,生女孩则是悲哀的。犹太人没有女士优先的观念。我呢,因为有你, 我成了世上最快乐的人。爱是快乐嘛。""没想过把我按在尿盆里溺死?"她嘴里发出

"咕嘟咕嘟"的声音。"为什么要溺死你?"

"那你见过溺死的孩子吗?"

"什么乱七八糟的。"他想把手放在她的额头上,看她是否烧了。

她告诉他,她已报名参加一个艺术作品展。

最好是行为艺术,因为它直接。"艺艺姐也鼓励我。"她说的艺艺指的是易艺艺,眼下在读他的硕士。几年前,易艺艺与他们同住在北辰小区,她是易艺艺的跟屁虫。"我把构思给艺艺姐说了,她说挺好的。"她的构思就是将一个女孩丢在尿盆里溺死。可是去哪里找个可以溺死的女孩呢?也没有那么大的尿盆。找个布娃娃代替吗?但这里的布娃娃,要么是白人的脸,要么是黑人的脸,找不到中国人的脸。还有,美国人连什么叫尿盆都不知道。

"娘啊, 急死人哩。不活了。"她说。

看来是真急,急不择言,所以冒出了济州口音。好啊,这表明了她与他、与他背后的那个城市和那片土地的隐秘联系。他觉得,她说话有些不着调。如果她平时就是这么不着调,他是会伤心的。可此时,他却乐意看到她的不着调,因为这给了他"惩罚"她的机会:他去按她的头,在她的头上揉搓着;好像是要让她认错,其实只是为了摸摸她的头发。因为临时产生的静电,应波的发丝随着他的手在起伏,并且还恋恋不舍地贴向他的手指。这虽然属于物理学现象,他却宁愿在伦理学的意义上理解它:女儿对我还是很依恋的。

"你假期回国玩吧。"

"为什么?"

"因为我和你妈妈,你姥爷,都盼你回去。""那好吧,我也盼你和姥爷过来玩。"她说,

"听说,姥爷又找了个伴侣?姥爷可真够猛的。中国话是怎么说的来着?老来更壮,雄心万丈。"

"老当益壮!再不回去,你连中国话都就讲不成了。"他再次把手按到了应波头上。应波皱起的鼻翼表明,她并不喜欢这样。他想,下不为例吧,这次你就依了爸爸吧。

虽然他打定注意不在应波面前与乔姗姗争吵,但有些争吵还是没有能够躲开她。当话语的刀子戳向你的心脏,如果你来不及躲,你总得挡一下吧?他送应波回学校的时候,应波停了下来,眼望着别处,说:"你与妈妈,不吵了吧?"

"不吵。她脾气好多了。"他本来想说,谁愿意跟她吵呢?

"爱,很痛吗?爱很痛,和不爱很痛,哪个更痛?"

"这小脑瓜子,都胡思乱想些什么呀?"

"回答我。"

他拉着她的手,拍了拍:"总是盼你长大,可没想到你长得这么快。"

她说着把脸扭向了别处,扭向了雪地:"我是说你和我老妈。"

看来无法回避,他就说:"我们是和平共处,没有痛。有点痛也没什么。很多时候,痛就是爱的代名词。"

她说:"可刚才你是怎么说的?你说爱是快乐。"

他又想拉她的手,但她把手放到嘴边哈气去了。他说:"是快乐,也是痛苦。"

他很吃惊,因为他和女儿无意中重复了一部电影的经典对话。那部电影名叫《骗婚记》。他在美国访 学期间,为了学英语,曾放过这张碟子。它本来是法国电影,翻译成英文的。他觉得,英译片中的英语, 比美国人的英语更正规,更典雅,更适合他这种外国人学习。应该是贝尔蒙多和德诺芙演的。贝尔蒙多额 头的皱纹和我一样多,或许比我还多,但人家帅气。如果乔姗姗平静下来,她的气质倒是与德诺芙有几分 相近。

他想起,当初女儿曾陪他一起看过。

现在,他的心就很痛。我来看女儿,本该给女儿带来快乐的,但没有。

他必须在上课铃声响起之前送女儿回到学校。女儿终于问到了她的担心:"你会离开老妈吗?"

他说: "怎么可能呢? 放心, 我和她就像一对连体婴儿。"

她很真诚地问:"你能告诉我,你为什么没有离开老妈吗?别把我当成三岁孩子,老爸。她经常气你,故意气你。我知道的。但你仍然没有离开她。"

他咬紧牙关, 咽了口唾沫。耳膜响了一下。

好像耳膜上有开关,关上又打开。他必须忍住,才能不让泪水流出。不是不让它流出,而是压根就杜绝它的分泌。他得让泪腺休克。他认为,他接下来的话是真实的:"你想听真话吗?如果你妈妈离开我,嫁给了别人,那另一个男人就会受苦。与其这样,还不如我受苦。这个道理,还真不好讲。如果那个男人受了苦,不一定能忍得住。那么,什么事情都可能发生。"他脑子里刀光一闪。他停顿了一下,接着说道,"问这个干吗?你别瞎操心。所有的担心都是多余的。你看,雪已经融化了。是雪都会化掉的。连冰块都会化成一摊水。"

他尽量说得既轻松又郑重而且不那么矫情。说出这番话,你感到委屈吗?他在心里问自己。事实上,说出这番话让他觉得很自豪,有一种英雄般的感受;让他觉得很庆幸,因为他还活着,还没有被气死;让

他感受到一种父爱的满足,瞧,女儿看我的眼神都变了,充满着爱意。他还相信了自己瞬间生发的一种希望: 既然冰雪都会融化,那么我和乔姗姗或许也会重归于好。

女儿抱住了他。他结结实实地感受到了女儿的身心。他可以自在地抚摸女儿的头发,抚摸女儿的背,并感受到女儿的乳房。她不是妖精,她还是他的天使。即便是妖精,也是可爱的妖精。她是谁?她是我的一切。哦不,她不是我的一切,因为我还有自己的事业。可是,我的事业不也是为了她吗?为了她,就是为了她将来的生活,她将来的丈夫,她的孩子,她的孩子的孩子,而他们最终构成了我的"一切"。他闻到了女儿脖后的领口散发出来的气息。他的鼻子先把香水味道从那种味道中剔除出去,然后再尽情地享受女儿的味道。他有些眩晕,觉得自己的身体很轻。

应波说:"你知道吗,老妈在与韦尔斯利学院联系,想来访学。"

他不知道。但他说:"老爸怎么能不知道呢?我支持她。她是想离你近一点。她是想多陪陪你。"

他恍惚记得,有一次通话的时候,乔姗姗提到过韦尔斯利学院。她说:"我要想让我的孩子考韦尔斯利学院。"他问为什么?她说:"为什么?这还用问吗?那是最适合女人读书的地方。美国的两个女国务卿,奥尔布赖特和希拉里,都毕业于韦尔斯利学院。中国的两个国母宋庆龄和宋美龄,也都毕业于韦尔斯利学院。"她可没说,她自己要来韦尔斯利学院。"我不想让她来!"应波说。

"为什么?她很爱你,想陪你。"

"她来了,就不会回去了。你怎么办?"

"孩子,"他拍着女儿的后背说,"你妈妈说了,韦尔斯利学院的那个湖,让她想起了济大的镜湖。来了 美国,她会怀念镜湖的,会怀念生活在镜湖旁边的你的外公的。你看,她的心多细。

所以我想,她肯定会回去的。"

"老爸!"女儿说。

"明天,我再来看你。"

"明天?恐怕不行。我和朋友约好,要去加拿大玩儿,去加拿大看雪。波士顿虽然也下雪,但那边的雪更大,大雪封门,住在旅馆里可以静心看书。我们今天晚上就要出发。"

丫头啊丫头,别以为我不知道。即便这边的雪更大,你也会到那边去的。你会说,你不喜欢大雪封门,而是喜欢在雪地里打滚。

他只能提醒她注意安全。

但让他感动的是,应波这天放学之后,又给他打来电话,说自己把活动推迟了,明天再去加拿大,晚 上可以陪他吃饭。

女儿带来了她的几个朋友。有两个男孩。其中的一个中国男孩,来自辽宁抚顺,穿金戴银,胳膊上文着一条青龙。如果文的是别的,他可能会更为反感。他偷偷地、反复而仔细地打量和分析着她和那两个男孩的关系,心中带着父亲的隐痛。他发现,她和他们的关系,与她和那些女孩的关系,几乎是一样的。他这才把心放平。在他面前,男孩女孩倒很乖,至少装作很乖,都不喝酒。他为他们的"装"而感到高兴,并为此多喝了两杯。

回到宾馆,他照例冲了个澡,并习惯性地把外套丢进了浴缸。就在他用脚去踩它们的时候,他又把它提了出来。他的反应很快。如果晚上半拍,水就来了,就会把它们全都打湿。这次来美国,因为没打算长住,所以他只带了两套衣服。要是洗了,又没有及时晾干,那就不能轮换着穿了。不过,虽然没洗衣服,但原地踏步走还是少不了的,因为这已经是他雷打不动的习惯了。他的脚高高抬起,又重重落下,那咂咂

骚的声音,有如战鼓。随后他突然意识到,这会影响到别的房间的客人,于是轻轻地躺了下来,用脚拨弄着水。

有个念头冒了出来:要不要跟珍妮联系一下呢?

他当然不是想见珍妮, 而是想从她那里知道陆空谷的更多消息。

水漫上他的腹部,然后又退去。他往肩膀上擦着水,思考着如何委婉地向珍妮打听陆空谷。就在这个时候,门铃响了。是不是刚才的"鼓声"惊动了别人?他蹑手蹑脚地从浴缸里爬出来,想通过门上的猫眼往外看。但这门上没有猫眼。怎么能没有猫眼呢?

"是我,应物兄。"门外那人说的是汉语。随后,那人又用济州口音重复了一遍。原来是郏象恩,也就 是敬修己。

他身上还裹着浴巾呢。他打开门,闪到门后:"修己兄,快进来!""不了,见一面就走。车还在下面等着呢。"

"没别的人,我是在洗澡。"修己一定想多了。

敬修己是从加州赶来的,还要连夜赶回加州。跟葬礼照片上的那个邦象愚相比,眼前的这个敬修己又变得年轻了许多,黑发浓密,腰板直挺,双肩平端。但是呲到外面的鼻毛,泄露了他的秘密。那鼻毛是白的。

"程先生说你来了。我过来看看。看看就走。"

"他没说你要来。"

"那你就是不欢迎我喽。"

"哪里的话。进来呀,"他说,"不过,黄兴说了,说你想回去看看。真的想回去吗?真的想回去的话, 我就安排一下。"

"你说话顶用吗?"

"找个合适的时机,我安排你回去。"

"这么说,你当官了?"

"你看我像个当官的人吗?"

"我来,还想问你一件事。老太太怎么样了?"

不用说,他问的就是在巴别演讲时摔倒的何为教授。他是何为教授的开山弟子,也是何门弟子中惟一没有拿到学位的人。老太太的近况,我们的应物兄并不太清楚。老太太刚住院的时候,他曾经想过去医院探望的,但事情一忙就忘到脑后了。上本科的时候,他上过她的课的。他决定回去之后,一定去看看。

"放心, 听说恢复得很好。"

"哦,看来你并不知情。"

"本想去看看的,但你知道的,出国前总是要办很多手续—"

"我昨天跟她通过一个电话。她问我,如果你到一个孤岛上,只允许你带一本书,你带哪本书?当年研究生面试的时候,她就问过这个问题。(当时)我说,带柏拉图的《理想国》。我答对了。没想到,她又

问到了这个。我不能骗她,但也不能全说实话。我就说,我带上《理想国》和《论语》的合订本。她似乎 是生气了。第二天再打电话,她就不接了。""她怎么会生你的气呢?"

"要么就是病重了,无法接电话了。"

"可能是医生不让她接的。"

"听说她是讲授亚特兰蒂斯文明的时候犯病的。如果你见到她,你就告诉她,我也在研究亚特兰蒂斯文明的消失,是用儒家的观点去研究的。"

"你是不是想说,如果亚特兰蒂斯人接受了儒家文明,它就不会消失了?"

"好吧,既然你猜出来了,那么这就算是我给你出的一个题目。"

"它足以做一篇博士论文。"

"我看了很多博士论文,毫无意义。国内的那些博士,都是被你们这些教授给教傻的吗?好了,我还有 急事,先走了。"敬修己说着,就退出了门。

"急成这样?你这个急脾气啊。"

敬修已停下来,说:"前些日子,我看到一本闲书,说的是人的脾气。上等人有本事没脾气,中等人有本事有脾气,下等人没本事有脾气。我不幸是第三种人。江山易改,本性难易。

改不了喽。"郊象愚转身就走。

他跟着走了出来。敬修己突然喊了起来:"别动!往前走半步,我就给你急。"

因为再不说就来不及了,他就抓紧时间说道:"程先生回国任教的事,你听说了吧?这是好事。于国于 民于济大,于程先生自己,都是好事。"

敬修己先是倒退着走,告诉他"别动",然后转过身向电梯口走去。他发现敬修己的背已经有点驼了。 很多年前,敬修己还是蚂象愚的时候,曾给乔木先生送过一个小礼物:叼着水烟筒的木偶。乔木先生拿起来,看了看,说:"驼常体儒嘛。"就把它放入了纸萎。此时,看着教修已的身影在走廊里越变越小,应物兄不由得想起了此事。电梯开了,从电梯里射出来的光,瞬间将敬修己照亮了,然后那里又恢复了昏暗。后来,他站在窗口,看见敬修己走出了宾馆的门。在雪地里,宾馆门口的那两株银杏树被灯光照得透亮,但两株树之间的空地却是一片黑暗。敬修己先是走进那片黑暗,然后又从黑暗走出,在雪地里踽独行。一时间,他心中不忍,几乎有一种冲动,那就是裹着浴巾冲出去,把敬修已给拉回来。

有人从一辆车里走出,向前迎了敬修已几步,给他技上了一件外套,并替他拍打着裤腿上的雪。然后,他们勾肩搭背向卧在雪地里的车走去。来接敬修己的人,当然是个男的,这是他从身高和走路的姿态上判断的,但他看不清那是华人,还是白人、黑人。那辆车开走之后,应物兄又在窗口站了一会儿。一些往事袭上心头。记忆中最深刻的一个画面,是他到济州汽车站为乔。

姗和象愚送行:车站人来人往,乱成了一锅粥,但乔姗姗和郏象愚却安静地互相对望着,好像四周全没有人,四周的人全是空气。车开动的那一刻,郊象愚的下巴抵着乔姗姗的头,两个人隔着玻璃向他挥身致意。他也向他们挥手,但他们已经把手收回了。他们抱在了一起。他们情真意切的样子,当初曾让他深深感动。

那个时候, 谁能知道郑象愚喜欢的其实是男人呢?

①约输·哈佛(Jolin Harvard)先生的望像,被认为是哈佛大学的重要标志。在塑律的底座上,镌刻着一行学:"约输·哈佛,创校人,1638年。"它之所以被称为三流塑像,是因为它与事实不符:一,它并非取

像于哈饰太人,它的模特是赚驾家的儿子;二,哈佛先生也并非给伟大学的创校人,哈饰先生只是哈锦大学早期最著名的损助人,损助了400万甜图书和一半的积蓄;三,哈佛大学成立于1636年,而不是底应上所标示约1638年。

#### 24.喷嘴

喷嘴发出的声音有如哨子,尖啸,凌厉。水烧开了,但他没有立即把水壶从炉子上取下来。房间里的饮水机坏了,他只好临时买了水壶和电炉。此时,他在泡茶,同时等待着费鸣。地上就放着程先生送给费鸣的那个盒子。他想,费鸣一定猜不出来,里面装的竟然是一把剪子。费鸣这几天没在校长办公室上班,而是去了学校纪委。纪委书记是军人出身,参加过对越自卫还击战,一条胳膊受过伤,可以摆动,但不能抬起来,此前在教育厅任副厅长。按巫桃的说法,葛道宏为了方便纪委书记尽快熟悉学校情况,就把费鸣派过去了。费鸣的主要工作,是帮助修订反腐、防腐的规章制度。纪委书记对费鸣说:"有腐败,就有反腐败。有了反腐败,有必要用沙盘推演的方式,让人们知道这场战争的艰巨性。"于是纪委书记亲自上阵,由费鸣扮演腐败分子,二人进行实战演习:费鸣负隅顽抗,书记则负责攻克。这里面的分寸感很难把握:抵挡两下就缴械投降,书记会批评你只是应付差事;如果真的死扛到底,书记又会气得拍桌子打板凳。有一天,书记气坏了,骂他作为党员,良心都给狗吃了。费鸣嘀咕了一声,说自己还不是党员。书记随口就说:"这么说,你的良心狗都不吃?"费鸣喝了几杯茶,才把火气压住。过了一会儿,书记又问:"听说夫人不光在单位,在家里也是作威作福?知道人们怎么在背后议论的吗?母老虎!人们都叫她母老虎。"

费鸣说,我现在是单身。书记说,是因为怕查离掉的吧?变相转移财产?费鸣有嘴说不出,都被训傻了,很担心自己绷不住,顺嘴一秃噜,说出不该说的话。毕竟,他在校长办公室知道很多事情。

巫桃正绘声绘色讲述,乔木先生开口了:

"我看新来的书记挺好。站如松,坐如钟,行如风。鸣儿平时站无站相,坐无坐相。说过多次,就是不改。这不,几天下来,他就像换了个人。"

巫桃说:"要我看,他们彼此都人戏太深。"

乔木先生说:"都是跟我学的,连戏都不会演。"

巫桃说:"鸣儿肯定想早点回办公室。"

乔木先生说:"我路过纪委办公室,看他们也不像他说的那样。他们还放唱片呢,《武松打虎》,好像 是盖叫天唱的。"

巫桃说:"书记是个戏迷,让费鸣配合着唱,演老虎。"

乔木先生说:"他一句戏文不会唱,不演老虎演什么?"

他觉得,这是葛道宏故意安排的,为的是让费鸣来找他求职。而费鸣之所以把这些事情讲给乔木先生和巫桃,或许就是为了让他们转告他,他在纪委一天都待不下去了,想到研究院来。巫桃显然没有理解费鸣的意思。而对那位未曾谋面的纪委书记,我们的应物兄突然有了好感。好样的,要不是怕你栽跟头,我真想请你喝茅台。

这次, 费鸣提前半个钟头到了。

敲门声很轻,很有礼貌。这就对了。你再等一会儿吧。那时候应物兄正在听程先生的一段录音,是关于人的头发的。他试图从那段话里找出程先生送费鸣剪子的意义。程先生说,中国古人极端重视人的毛发,对人的毛发进行了极为详尽的分类。《说文解字》收录了九千三百多个汉字,有五百四十个部首,关于人的毛发的部首就有五个。春秋时期,人们每日梳头,三天一洗头,但成人后不再剪发。头发的多少,被视为衡量一个人贤良的标准。孔子就是重发,长发飘逸,像BobDylan(鲍勃·迪伦)。但这段话与剪子有什么关系?好像没什么关系。

这次没有鹦鹉替他们缓解道尬。他们是从茶叶谈起的。他照例问费鸣,是喝茶呢还是喝咖啡?

"您这里总是有最好的茶。"

"当然,要喝就喝最好的茶。"

他确实喜欢喝茶。子曰:"中庸之为德也,其至矣乎!民鲜久矣。"按照孔子的意思,中庸作为最高的仁德,人们已经很少有了。不过,这不要紧。只要你养成了喝茶的习惯,你就有可能具备这种仁德。儒道释三家,都喜欢茶,都与茶相通:茶与儒通在中庸,茶与道通在自然,茶与佛通在神合。

"应老师,我知道你的意思。你想让我到研究院来。我也知道,程先生和葛校长也愿意让我过来。"

"程先生也想让你过来? 听谁说的?"

"葛校长说的。葛校长与程先生通了电话。"

好心请你过来,你就是不过来。葛校长一说,你就过来了?但接下来,他听到了费鸣的牢骚:"我早就知道葛校长要用乔引娣,只是没有料到这么快就让我腾位置。靴子终于掉到了地板上。我对此没有怨言。我当然巴不得赶紧滚蛋。而且我打心眼里认为,小乔比我更合适。我观察过她的屁股,饱满,裤子绷得很紧,随时都可能绽开。葛校长喜欢从背后打量人。这样的屁股确实更容易让他感到愉快。当秘书的一个基本任务,不就是让领导保持身心愉快吗?"

"干吗捂着嘴巴?"

"有点牙疼。"

牙疼?那都是你刻峭寡和留下的毛病。此时费鸣还站着呢。他请费鸣坐下。费鸣把手夹在双膝之间,垂着头,茶杯也没动。他请费鸣喝茶,费鸣把茶杯端起来了,却仍然没有喝,而是向道:"还记得邓林的那通话吗?邓林说得对。"

怎么能不记得呢?就因为那段话,他后来狠狠地批评过一次邓林。邓林读研时虽然不在他的门下,但 曾选修过他的课,而且邓林后来能到案庭玉身边工作,也多亏了他,所以他批评邓林,邓林是从来不敢回 嘴的。

费鸣刚到校长办公室的时候,费鸣的哥哥费边曾请几个朋友到家里喝酒,以示庆祝。那天邓林刚好有事找他,他就把邓林带过去了。邓林那时候已经是栾庭玉副省长的秘书了。席间多喝了几口,邓林就借着酒劲乱说了一通,什么古今中外,秘书的座右铭都只有一句话,权力的中心就是真理的中心。邓林还用顺口溜的形式,用自嘲的方式,表达了秘书工作的要义:领导讲话,带头鼓掌;领导唱歌,调好音响;领导洗澡,搓背挠痒,领导泡妞,放哨站岗。多着呢,还有什么吹拉弹唱,打球照相,迎来送往,布置会场,等等。邓林说,这里面的任何一项都不能掉以轻心。单以鼓掌来说吧,看上去好像是个小问题,其实是个大问题。它甚至可能与国家命运有关。"有这么一个小例子,"邓林摇晃着一根手指说,

"1989年12月中旬,在罗马尼亚的一个小城,警察与群众发生了冲突。屁大一点的事,本来不值一提。但几天之后,最高领导人齐奥塞斯库在一次集会上提到了这次冲突。通常,老齐讲话停顿的时候,秘书都应该带头鼓掌,接下来就会响起一阵热烈的掌声,所谓一犬吠影,百犬吠声是也。但是,那一天,秘书好像吃错了药,竟然把鼓掌这事给忘了。突然,某个地方传来一个嘘声。此声一起,会场上顿时嘘声一片。然后呢,又不知道从哪个特角另突然响起了一个口号:打倒齐奥塞斯库。一石激起千层浪。接者就是军队倒戈,老齐出逃,当晚被捕,一枪崩了。呜呼!须臾之间,生死立判,江山易帜,天下大乱,能不慎乎?""我看你挺自由挺快乐的嘛。"他提醒邓林。"快乐?当秘书,哀乐由人。欢喜是别人的连悲哀都轮不到自己。费鸣,你应该感到高兴。因为你是男的。幸而为男,不然,床第之辱也跑不掉的。"

"你说的那些官员,都是些官僚。葛校长可是个学者。"费鸣说。

只见邓林摇晃着手指,又讲了一个故事,主角是哲学家萨特。萨特一只眼残疾,是个斜眼龙。萨特一 生照相无数,绝大多数摄影师都愿意把他的两只眼睛尽收于镜头,他们觉得一只眼正视一只服斜视,恰好 能够体现萨特思想的精髓;有一种奇妙的洞见。但是有一次,一个摄影师在拍照的时候,巧妙地利用了萨特烟斗里飘出来的烟雾,让它挡住那只斜眼。萨特对这张照片很满意,向摄影师提出一个请求,能否多洗一张给他,他想寄给母亲。其实萨特并没有寄给母亲,因为他舍不得寄。那张照片一直挂在他的书桌正上方。

"看到了吧,连最有反省意识的哲学家都未能免俗,更不要说一个校长了。"邓林说这话的时候,人坐 在沙发上,两只脚却跷在前面的椅背上。

应物兄把那只椅子抽走了。于是,邓林一下子从沙发上出溜了下来,摔了一跤。这一捧,邓林的酒就醒了大半,看着他,突然意识到了什么,使劲地点着头,还借着揉脸给了自己一个嘴巴。

这会儿, 听费鸣提到那场谈话, 他对费鸣说: "葛校长对你够好了。"

费鸣夹着双手,身子前倾,说:"应老师,我来告诉你,上次为什么会拒绝你。不是因为大著的事情。 更何况你嘲讽的也不是我一个人。别人都没有跳出来,我为什么要跳出来?最不应该跳出来的是我。我之 所以拒绝你,是因为我对儒学研究没兴趣。我感觉不到快乐。我不想把自己拴到这上面。其实,你的大著 我早就看到了,比你看到得还早。你可能不相信,样书刚出来,我就在季宗慈那里看到了。后来我之所以 跳出来,是要故意惹你生气。我知道你在筹备儒学院,也想到你会找我的。但我不想参加进来。至于我和 那个女翻译家的关系,在此之前,我已经决定和她分手了。我是故意把那本书拿给她看的,然后正好借坡 下驴。"

"这么说,你并没有真的生我的气?"

"没有,一点没有。你知道,我是个直肠子。"

"你是在安慰我吧?我虽不是故意的,但还是很不安。她是个好姑娘。"

"好个屁!瞧,她受不得一点委屈。受点委屈,就打击报复,不惜把自己给毁了,嫁给一个糟老头子。你的那段文章,正好成了试金石。我得感谢你。"

"你们后来有联系吗?"

"其实她不愿结婚。她更认同季宗慈和艾伦的关系。"

"可她还是结了婚。"

"因为那个老头子已经快死了。她很快就会恢复自由身了。她后来与我联系过,想继续保持那种关系,但我拒绝了。因为我对她那个丈夫是尊重的。"

我对那个老人也是尊重的。我还陪着芸娘去拜访过他呢,因为他曾将芸娘的诗译成英文。当时他刚过完七十岁生日,拿着蛋糕请他们品尝,还把樱桃蘸了奶油分给他们。它像是去年剩下的,上面的奶油都变成酸奶了。在他的桌子上,有一本用镇纸压着的书稿。他正在修改自己早年翻译的莎士比亚的十四行诗,并将修改过的诗稿发在自己的博客上。也没有提醒他一句,本来是传颂已久的经典译本,却被他越改越差。后来,我又登录过他的博客。他的博客上发过几张照片:他坐在轮椅上,迎着朝阳,那个女人站在他的旁边,身后的阴影拖得很长。

"你说,研究儒学不快乐。我可不能同意。

《论语》首章首篇谈的都是快乐。学习的快乐,朋友来访的快乐,不被人理解也不气恼,照样快乐。" 费鸣不吭声了。

他对费鸣说:"我相信,你会感到快乐的。

只有做有意义的事,我们才会感到快乐。现在我们要做的就是一件有意义的事。我们的目标是,在不远的将来能够成立一个儒学系,一个正式纳人学科招生计划的儒学系。这将开创中国人文学科的历史。没有一个正儿八经的学科,我们的儒学研究便很难称为学术,非史学,非文学,亦非哲学,不伦不类。没有学科建制,我们就是孤魂野鬼,当然不快乐。如果成立一个儒学系,有自己的学科建制,自己的招生计划,那就会感到知行合一,事业有成,身心快乐。"

"您说,我听着呢。"

"第一步,就是成立一个儒学研究院。我们将制定出自己的学术规划,与海外相关机构建立合作机制。这里将成为儒学家的乐园,一个真正的学术中心。我们还将很快着手编写《《论语》通案》,对古今中外各家各派的《论语》研究,进行爬梳整理,篡要钩玄。它既面向过去,是一个百科全书式的总结;也面向未来,以期对儒学在全球化背景下的意义进行展望。对儒学史上的那些里程碑式的人物,我们当然也不会放过,将调兵造将,组织人马,为他们写传。儒学联合论坛也好,儒教中国也好,中国儒教也好,当代儒学也好,国际儒学联合会也好,国际耶儒对话组织也好,我们都可以联系,与他们进行深度合作。当然了,要成立这样一个儒学研究院,需要大把大把的投入。现在看来,钱不是问题。葛校长已经许诺,将投以重金。我们可能需要充分发挥想象力,才能把钱花出去。你不是写过剧本吗,我们可以组织人马重写《孔子传》,不比你写剧本赚得少。"

多天来,应物兄上不着天,下不着地,孤守在逸夫楼的顶楼,在纸上写啊、画啊,弄的就是这个。他这会儿想,这些计划,有的我同程先生和葛道宏谈过,但大多数的计划,还从未向任句人提起。费鸣,听到这些宏伟蓝图,你难道不激动吗?怎么样?入伙吧!你的行政工作经验,正好可以助我一臂之力。

- "以后,我是不就该叫你应院长了。"
- "这担子很重,我担不起来。"
- "难道是乔木先生?"
- "不不不。先生虽然精通儒学,但他却不喜欢被人称作儒学家。""莫非是姚鼐先生?"
- "姚肃先生?七十岁之后,他的任务就是玩儿。"
- "难道是程济世先生?这么说,程先生真的要回国任职?他年事已高—"
- "他的身体好着呢。而且烈士著年,壮心不已。"
- "除了我,还有谁?"
- "怎么,你有合适的人选要推荐?"
- "前几天,我到金融学院送一份文件—"

没等费鸣说出那个家伙的名字,应物兄就把脑袋摇得跟拨浪鼓似的。那个家伙如今在济州金融学院教公共课。他也是应物兄的弟子,天资聪颖。据说头大的人聪明,他的头就很大,外号就叫大头。他矮小的身材跟那颗硕大无朋的脑袋相比都有些不成比例了。幸亏脖子比较粗,不然还真顶不起来。他刚刚分期付款买了个小公寓,又弄了两尊佛像,还是从盗墓贼手里买的,经常盘腿坐在二手地毯上一动不动。干吗呢?参禅呢。一个参禅的人,怎么能指望上呢?关键是懒。剖一个痔疮,他就敢休养半年。"还有一个人,你的老朋友—"

"你说的是伯庸吧?"

应物兄可以原谅费鸣,却无法原谅伯庸。伯庸也是乔木先生的弟子,如今最著名的身份是屈原研究专家,微信头像就是粽子。伯庸是其笔名,取自《离骚》的第一句话:"帝高阳之苗裔今,联皇考日伯

庸。"伯庸有一个观点,就是研究一个人,一定要像儿子描摩父亲或者像父亲关怀儿子那样充满爱心,也就是所谓的"理解之同情"。伯庸承认,细说起来,这个笔名确实有些占屈原便宜的嫌疑,但这不能怨他,只能怨学术界。他本想拿屈原儿子的名字做笔名呢,问题是屈原公子叫什么名字,学术界硬是给不出一个准确的说法。费鸣对应物兄进行攻击的时候,最大的盟友就是伯庸。伯庸也犯神经了,主动对号入座,认为应物兄在书中骂了他。应物兄曾在书中写到,有一个朋友,因为头发枯黄,所以总喜欢染发。多年的染发生涯使他的头发越来越细,越来越稀,接近汗毛了。后来这位朋友就开始脱发了,头发把浴缸下水口都堵死了。他曾对这位朋友开玩笑,说他的脑袋被卷入了沙漠化进程,而且不可逆转,接下来就是童山溜濯了。但奇怪的是,这位朋友后来竟然长出了新发。朋友告诉他,自己用了一个偏方,就是用生姜来刺激毛囊,以促使头发生长。具体的办法是,买来一堆生姜,切成姜片,用榨汁机榨出姜汁,倒入脸盆,再倒入温开水搅和,然后把脑袋伸到水里浸泡,一直泡到头皮发热为止。有好长一段时,这位朋友不管走到哪里,口袋里都装着一块生姜,一看四周没人,赶紧掏出生姜在头皮上蹭蹭:

后来我才知道,这位朋友说了谎,新长出的头发不是生姜蹭出来的,而是种上去的。原来植发已经成了世界潮流。意大利总理贝户斯科尼的头发就是植上去,很多政治家和演艺界明星都曾植发。贝克汉姆曾把辣妹维多利亚的头发移植到自己的头上以示恩爱。在贝克汉舞的带动下,男女互相植发渐成时髦。有些人甚至将自己的耻毛移植到脑袋上去。看加观察就会发现,这位朋友新长出的头发出现了奇异的变化:原是直发,今是卷毛;原来灰白,现在乌黑;原本随风飘动,现在则呈匍甸之态。莫非他自给自足,也移植了自己的耻毛?人类学的研究表明,耻毛的作用,一是为了防尘,防止脏东西接近生殖器官,二是为了保暖,保护精子和卵子正常的生存温度。耻毛之所以叫耻毛,是因为耻毛和耻毛所覆盖的区域是羞于示人的。将益于示人的东西,拿出来炫耀于人并当成一种美,这样的人心中还有"差耻"二字吗?孟子说,"耻之于人大矣","人不可以无耻,无耻之耻,无耻也"。《管子》将

"礼、义、廉、耻"看成"国之四维","四维不张,国乃灭亡"......

对,就是这段文字,伯庸认为写的就是他。

掉头发的人多了去了,你主动对号人座,又算怎么回事?

对于书中个别注释不严谨的地方,伯庸一律称之为抄袭。伯庸说,学者抄袭比偷儿偷东西还要可恶。偷儿偷了东西,还生怕别人知道,学者呢,却要公开发表。什么叫不知羞耻?这就是喽。费鸣当初用来攻击他的炮弹,有很多都是伯庸提供的。他尤其不能容忍伯庸把他和娱乐人物相提并论。因为他的书卖得很好,有一段时间甚至爬上了销售排行榜,这引得伯庸大为恼火。有一天,他在学校碰见伯庸,伯庸斜坐在自行车上,脚踩着垃圾桶,保持着身子的平衡,然后勾着食指,示意他走过来。他不想让伯庸难看,就走了过去。伯庸说:"我看了排行榜,有意思。排在你前头是一个笑星的自传,排在你后头的是一个专演二奶的影视明星的写真集,说是卖书,其实是卖肉,卖的是秀乳、玉腿和翘臀。"伯庸声称自己发现了一个秘密,那就是娱乐人物的知名度主要来自绯闻,而某些学者的知名度则主要来自丑闻。伯庸还称他应大师。"他妈的,你才是大师呢。"

伯庸挤弄着他的小眼睛,说:"别急啊。那你说说该怎么称呼你呢?笑星?"

他正要发作,伯庸瞪了一脚垃圾桶,一溜烟地跑了。

费鸣怎么会向我推荐伯府呢?这不是成心惹我生气吗??他压住那团火,对费鸣说:"你们虽然来往密切,但有些事情他也不可能告诉你。伯庸兄正办理调动手续呢,要调到济州师院去。他马上就要五子登科了。那边许诺给他一套房子,一个文化研究所所长的位子,当然还有票子,而且他又要结婚了,妻子是个寡妇,寡妇马上就要给他生儿子了。我们只能祝他好运。"

他认为,费鸣之所以提到伯庸,是在测试他是否记仇。如果我们要共事,这事必须翻过去。虽然我们当时都当了真,都动了情,都挂了彩。但接下来,他又听费鸣说道:"还有一个人,我觉得很合适。"

"只要你觉得合适,可以都说出来,我不怕浪费时间。"

费鸣竞然真的又提出一个人,是个女生,应物兄的第一个博士,现在已经分配到上海同济大学教书。此人对应物兄倒是崇拜至极,言听计从。如果他说公鸡会下蛋,她可能会说不仅会下蛋,运气好了还可以下个双黄蛋。如果他说砂锅能捣蒜,她肯定会说不仅捣不烂,而且还可以腌糖蒜。在她眼里,他是一个完美无缺的人。但她的夸奖总是夸不到地方。由于抽烟过多,他的喉咙里总是有痰,嗓子眼里常常咕噜咕噜的,这本来是个毛病,她却不这样看。她觉得他的声音不仅好听,还象征着深沉。她曾对他说过:"知道您的声音为什么那么好听吗?您前世应该向寺庙里捐过一口钟。"他琢磨了一会儿,才知道她是夸他声如洪钟。这话说得他都不好意思了。由于长期伏案,他有些微微驼背,这本来是脊椎变形,在她眼里竟然也是美的。她认为那是一种道德之美,象征着谦恭,所谓谦谦君子,需需吉人。

这是研究院,这是儒学研究院,这是程济世先生挂帅的儒学研究院,我弄个吹鼓手放在身边,算是怎么回事?绝对不能。

"你就不要替别人考虑了。"他对费鸣说。"应老师,您真的觉得,我比他们都合适?"

要我说实话吗?要不是葛道宏非要你来,要不是程先生也提到了你,要不是乔木先生也推荐了你,我怎么会用你呢?当然,这话他没有说。他心里是那么想的,嘴上却是这么讲的:"我是用人不疑,疑人不用。非知人不能善其任,非善任不能谓知之。得人之道,在于识人。识人之道,在于观人。观人重在言与行,识人重在德与能。在很多方面,你都没有问题。有问题也是小问题。"

"请应老师批评指正。"

他扔给费鸣一支烟,又接着说:"如果说有问题,那也只是因为你是个直脾气。跟直脾气的人打交道不累。直脾气的人不玩那么多心眼。就是玩了心眼,我也能看出来。所以我首先选中的就是你。我知道你在校长办公室的主要任务是起草文件,偶尔还给葛校长开开车。革命工作当然不分贵贱,可是让一个博士去当一名司机,未免有点太屈才了。你要开的是宇宙飞船,我就不拉你人伙了。"

他注意到了费鸣表情的变化:刚才,因为尴尬和矜持,费鸣的眸子显得很深,现在突然变浅了,好像有点激动。事实上,他也被自己讲激动了。给自己点烟的时候,火苗分明已经从打火机里路了出来,可他还要连续击打多次,啪啪啪。烟点上之后,他竟然忘记松手了,火苗仍然燃烧着。在火苗的照耀下,他看到自己的虎口在跳动。

还有句话,他没有说出来;鸣儿,我已经准备好了,将自己的后半生献给儒学,献给研究院。这不是豪言壮语,这是我的真实想法。我没有说出来,是怕吓着你。我是担心你会觉得配不上我应物兄啊。

"我只是个文人,做到洁身自好,就不错了。"

"这是什么话?做人只做到洁身,做文只做到自品,有什么意思?到头来,斗室七步星转,也枉为了一介文人。"

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, 就关注这个微信号。

微信公众号名称:幸福的味道

加小编微信一起读书

小编微信号: 2338856113

### 【幸福的味道】已提供200个不同类型的书单

- 1、历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
- 2、每年豆瓣,当当,亚马逊年度图书销售排行榜
- 3、25岁前一定要读的25本书
- 4、有生之年,你一定要看的25部外国纯文学名著
- 5、有生之年, 你一定要看的20部中国现当代名著
- 6、美国亚马逊编辑推荐的一生必读书单100本
- 7、30个领域30本不容错过的入门书
- 8、这20本书,是各领域的巅峰之作
- 9、这7本书,教你如何高效读书
- 10、80万书虫力荐的"给五星都不够"的30本书

关注"幸福的味道"微信公众号,即可查看对应书单和得到电子书

也可以在我的网站(周读)www.ireadweek.com 自行下载

更多书单,请关注微信公众号:一种思路

如果你不知道读什么书, 就关注这个微信号。

微信公众号名称:幸福的味道

加小编微信一起读书

小编微信号: 2338856113

### 【幸福的味道】已提供200个不同类型的书单

- 1、历届茅盾文学奖获奖作品
- 2、每年豆瓣,当当,亚马逊年度图书销售排行榜
- 3、25岁前一定要读的25本书
- 4、有生之年,你一定要看的25部外国纯文学名著
- 5、有生之年, 你一定要看的20部中国现当代名著
- 6、美国亚马逊编辑推荐的一生必读书单100本
- 7、30个领域30本不容错过的入门书
- 8、这20本书,是各领域的巅峰之作
- 9、这7本书,教你如何高效读书
- 10、80万书虫力荐的"给五星都不够"的30本书

关注"幸福的味道"微信公众号,即可查看对应书单和得到电子书

也可以在我的网站(周读)www.ireadweek.com 自行下载

更多书单,请关注微信公众号:一种思路